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ZHONGNAN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LAW

# 2025年本科教育教学 成果汇编



2025年5月

# 目 录

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本科人才培养行动计划进展报告·····	1
2.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进展报告·····	12
3.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关于构建新时代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30
4.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43
5.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49
6.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56
7.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64
8.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72
9.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79
10.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应用指南·····	87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深度融合

## 本科人才培养行动计划进展报告

学校自 2000 年合校以来，传承和弘扬办学传统和优势，大力推动财经政法深度融合，逐步深化“融通性、创新型、开放式”的人才培养特色。2020 年，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确定“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合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战略发展目标。2021 年 9 月，出台《新文科本科人才培养行动方案》，全面推进新文科教育教学改革。2022 年 6 月，正式将战略发展目标写入学校章程。2023 年 6 月，出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深度融合本科人才培养行动方案（2023-2025）》，将融通理念贯穿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六位一体”基础性建设的全过程，着力培养“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融通型人才，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财经政法融通人才支撑。

### 一、“六位一体”，铸就财经政法深度融合新成效

#### （一）建设代表性经管法融通型学院

在具有一定融通型人才培养传统和基础的学院中，遴选、建设一批“专业融通+产教融合+项目驱动”人才培养模式下的经管法融通型学院，探索学科专业实质性交叉融合规律，创新新文科背景下融通型人才培养模式。2023 年 5 月，学校首批立项 7 个融通型学院试点单位，其中经管法主干学科试点单位 5 个。2024 年 12 月，学校召开融通型学院建设中期考核会议，加强对融通型学院的过程管理。计划用 3 年左右时间形成一批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代表性的交叉融通人才培养体制机制范例，打造引领未来新文科发展和交叉融通型人才培养的教学科研高地。



融通型学院建设名单

## （二）建设代表性经法管融通型专业

立足经法管学科优势，打破学科专业壁垒，加大交叉学科合理布局，推动财经政法知识体系交叉融通。开设 15 个拔尖创新实验班项目、12 个双学位实验班项目、11 个微专业，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其中，一次招生专业中设有知识产权等经法管融通型专业，拔尖创新实验班项目中设有国际经济与贸易（融通创新人才实验班）、治安学（金融犯罪治理实验班）等融通型拔尖创新实验班。二次招生的双学位实验班项目中设有经济学+法学双学位实验班、财务管理+人工智能双学位实验班等融通型双学位实验班项目，微专业设有商业风险法律调控等融通型微专业，开设有法学、会计学、经济统计学、金融学 4 个融通型辅修专业。

新修订的 2024 版本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从指导意见到培养目标再到教学计划，将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理念全面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2025 年，学校新增法学+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法 2 个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和 1 个中南大特色人文实验班，进一步拓展我校经法管融通人才培养模式。

## （三）建设代表性经法管融通型课程

聚焦课程内容等核心要素，建成国内高校规模最大的经管法融通型课程体系。开设《经济学通论》《管理学通论》《法学通论》“三通课程”，实现经法管基础知识在所有本科生中的普及；积极探索体现学科交叉渗透和跨学科思维的课程，开设《中国税制》《国际商法》等含 200 余门融通元素的专业课程；

加大经法管主干学科“金课”建设力度，开设《法商管理》《金融犯罪治理》等 100 余门深度融通交叉课程和 1000 余门经法管专业核心课；锚定经济社会发展前沿领域，推出《智慧司法与经济发展》等 3 门财经政法融通型微课程。



融通型课程建设情况

#### （四）建设代表性经法管融通型教材

加强教材建设整体规划，以“重质量、出精品”为原则，联合学科领域知名专家出版一批契合新文科建设等新时代需求、体现学校财经政法办学特色的高质量融通型教材。经法管主干学科特色教材在同类高校中领先优势明显，重点建设的《经济学通论》《管理学通论》《法学通论》“三通课程”教材已在中山大学等近百所高校使用，总印数近 40 万册；融通型教材《知识产权法》获得全国优秀教材二等奖；2 个团队入选首批中国经济学教材编写，居全国第 4 位；成立融通型教材建设专项资金，资助建设《法商管理》等融通型教材 90 余本。2024 年 3 月，全校教材工作会议上，学校与清华大学出版社签署了教材建设合作协议。2024 年 4 月，全国教材管理人员培训班上，国家教材局对我校融通型教材建设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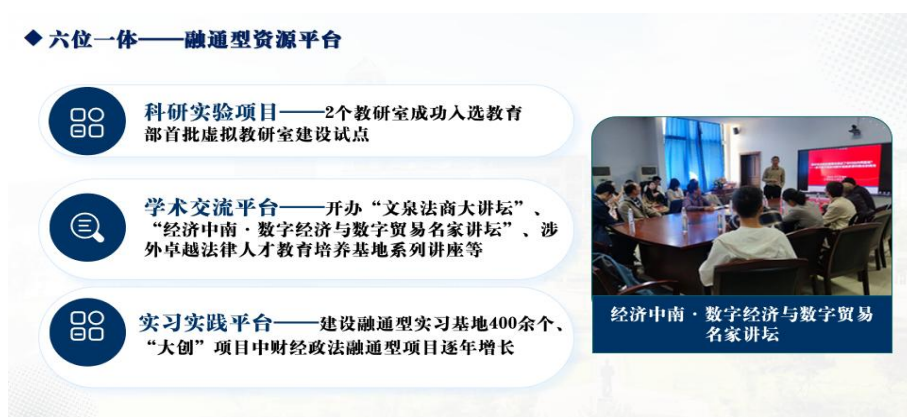
融通型教材建设情况

## （五）建设代表性经法管融通型师资

整合优质资源重点建设融通型师资平台，学校获批4个国家交叉融通型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加强新进教师交叉融通知识体系培训，强化树立财经政法深入融通理念。组建应对新经济发展需要的融通专业师资，加大融通型人才评价改革力度，科研评价、职称评聘标准向交叉领域倾斜。引进具备财经政法交叉学科背景的高层次人才，文澜学院、财政税务学院、金融学院等教师开展经法管等交叉学科研究与教学。

## （六）建设代表性经法管融通型资源平台

从科研实验、学术交流、实习实践等多方面着手，全方位打造经法管融通型资源平台。加快虚拟教研室建设，共建优质融通资源，学校2个教研室成功入选教育部首批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



融通型平台建设情况

开设代表性融通型高端论坛，工商管理学院制定“经管法融通创新性本科人才培养”计划，创办并成功开设30期“文泉法商大讲坛”，以“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模式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法学院开办涉外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基地系列讲座、“全球治理与国际组织法治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系列讲座，聚力培养跨学科、跨领域、跨语言的高层次“法学+”人才；经济学院举办“经济中南·数字经济与数字贸易名家讲坛”，致力于培养“数字经济+数字贸易”模式的拔尖创新人才。大力推动实践融合育人，建立经法管融通实习基地400余个。

深化校企、校地协同育人，“大创”立项项目中财经政法融通型项目逐年增长：2022年11项，约占项目总数的4%；2023年15项，约占项目总数的6%；2024年35项，约占项目总数的12%；2025年新增融通类创新训练专项，已预立项16个项目。

2022-2024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财经政法融通型典型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2022年		
1	农村宅基地有偿退出中的农民权益保障实证研究 ——以湖北省宜城市为例	李承泽
2	居民房产税纳税意愿及其政策启示 ——基于不同方案的情景模拟分析	吴佳茹
3	电子证据背景下对数字化版权侵权取证模式的实证研究 ——以深圳涉网著作权案件审理为例	孙畅喆
2023年		
1	粤港澳大湾区跨法域破产案件协作的困境与纾解 ——基于北泰案、森信案等案件的实证分析	张雨洁
2	NFT交易模式下金融犯罪的风险防控研究 ——以区块链游戏《Axie Infinity》的崩盘为切入	范金皓
3	基于信息不对称视角的区块链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新模式	余柯颖
2024年		
1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科技型中小企业进入： 理论机制、经济后果与政策优化	吕姝达
2	恒大等公司在美国申请破产保护对我国债权人的利益影响及法律应对 ——兼谈我国《企业破产法》修订中跨境破产规则的完善	丁紫漪
3	数字治理视角下知识产权保护对数字经济发展的影响研究 ——以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建设为例	曾昊扬
4	以资金溯源为牵引的涉众型经济犯罪穿透式侦查路径 ——基于知识图谱类模型	吴桐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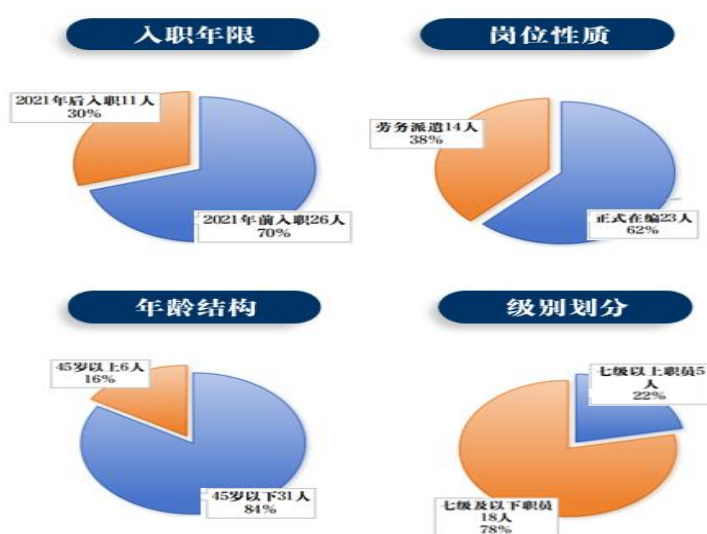
2025年“大创”项目融通类创新训练项目表（专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负责人
1	法治数字化对企业融资行为的效应与机理探究 ——基于互联网法院设立的经验证据	融通项目	朱莹莹
2	《数字文化资产知识产权保护：基于AS逃税模型与成本效益分析的优化路径研究 ——以黑神话悟空游戏为例》	融通项目	覃小微
3	司法地方保护和企业投资 ——来自民告官案件的证据	融通项目	沈晓婷
4	点“数”成“金”：法律与会计协同视域下数据资产入表难题与纾解策略——以上市数字阅读企业为例	融通项目	宁春钰
5	“法润一粟，权融万金”——法学与金融学融通视域下植物新品种权质押融资的创新推广与优化路径探索	融通项目	石雨馨
6	法经济学视角下 ai 拟声侵权行为的责任界定及规制路径	融通项目	杨梦馨
7	公共数据授权运营问题检视与优化路径研究 ——基于五省（市）的实证调研分析	融通项目	高翔
8	《“认购碳汇”司法适用的实践检视与路径优化 ——基于对47份裁判文书的实证分析》	融通项目	占玫
9	数治与法治双重维度下刑事涉案虚拟货币处置问题研究	融通项目	张海芝
10	弥合一带一路国家间数字鸿沟的数字贸易规则 ——构建思路及中国方案	融通项目	谢欣然
11	“胜”名远扬：新文科视域下经法管融通型人才国际组织履职能力提升研究	融通项目	朱曼翎
12	新质生产力背景下数字化转型与绿色技术创新 ——基于客户与供应商双重视角	融通项目	骆佳琪
13	绿水青山承载珍味冷湖：基于ESG框架的新疆冷水鱼产业高附加值产品选择与产业链优化研究	融通项目	阿克叶尔克·伊力亚斯
14	数据确权政策对企业创新的影响 ——基于市场中介效应的研究	融通项目	严倩
15	公众新媒体监督与企业环保投资：来自抖音短视频开通的准自然实验	融通项目	陈钟妍
16	无废城市建设对城市经济韧性的影响及作用机制的研究	融通项目	韩廷毓

## 二、立足长远，直面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新难题

### （一）融通发展理念还需进一步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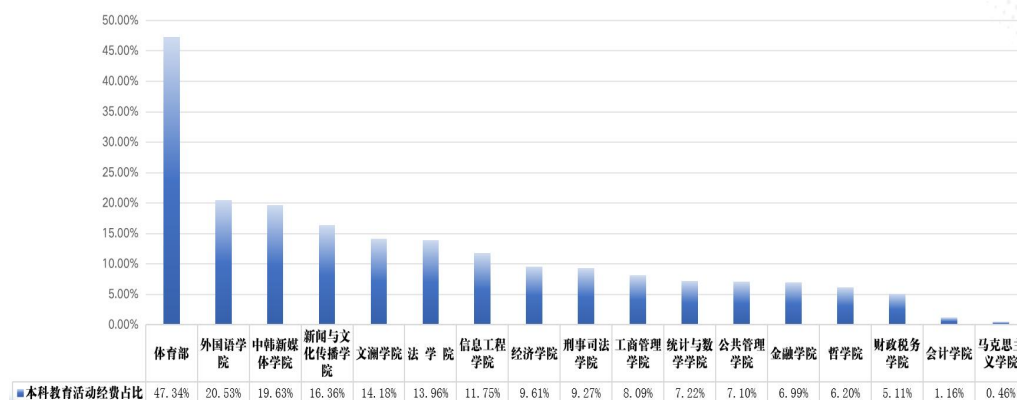
本科教学管理队伍承担着协助教学管理、服务保障教学等重要职责，是融通教学管理的基层执行者，而教学经费则是支撑融通人才培养的坚实基础，二者都是融通育人的重要保障，是融通发展中不可或缺的环节。目前，各学院在融通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着教学管理队伍和资金保障等方面不足的问题，融通发展理念未得到真正的落实。



学校本科教学秘书队伍情况

教学管理队伍方面，各学院普遍存在人员配备不足、结构不平衡，工作负担重、职业发展受限等原因带来的教学管理人员流动性大、职业倦怠等问题。当前学校 18 个教学单位共有本科教学秘书 37 人，学院与本科教学秘书的比例仅达到 1:2，与繁重的教学管理工作相比，人员配备明显不足。从岗位性质来看，正式在编的 23 人，占比 62%，劳务派遣用工的 14 人，占比 38%，大量的劳务派遣用工导致人员流动性极大。在教学秘书的级别划分中，七级职员仅 5 人，占比只有 22%，晋升空间较小、晋升渠道受限、职业前景不明确，导致教学秘书工作积极性不高。

各本科教学单位经费投入情况（预算经费口径）



各本科教学单位经费投入情况

在资金保障方面，各学院对于教学经费的投入和保障不到位。以 2023 年各本科教学单位经费投入（预算经费口径）数据为例，17 家教学单位的本科教育活动经费平均占比为 12.06%，最高的为 47.34%，最低的仅为 0.46%，差距较为悬殊。具体到推动财经与政法深度融合的专项经费占比更是微乎其微，难以满足融通育人需求。

## （二）融通共建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融通型学院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它依赖于各学院通过深化合作、资源共享以及优势互补来加强共同建设。从目前的建设情况来看，学院间以及学科间融通型人才培养机制协调不够，专业开设时学院间与学科间缺乏沟通，开设后主导方与配合方之间资源整合不足，导致一些跨院或跨学科项目推进不畅。在开设部分融通型课程时，学院间缺乏互开课程的协调机制，为融通型学院建设尤其是融通型课程建设造成了不便。融通型虚拟教研室共享资源不足、建设进程缓慢，暂未达到跨院系、跨地域贡献教学资源、共建融通资料库的目标。

## （三）融通建设举措还需进一步加强

自《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本科人才培养行动指南》颁布以来，经过一年多的精心规划与建设，学校已成功迈出了构建“六位一体”融通教育体系的关键步伐。然而，鉴于该体系尚处于初创阶段，历时尚浅，各项融通建设措施仍需不断优化。比如，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专业数量还不够多，招生规模相对有限，专业建设进展较慢。融通型课程的规模虽已列国内高校前列，但在课程体现的财经政法融通元素上还需进一步深挖。融通型教材立项较多，但出版的数量较

少。师资建设方面，除融通型学院外的其他学院融通型教师队伍还需进一步壮大。在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方面，尚需各部门各学院齐心协力，搭建更多形式多元种类丰富的融通型学术和实践平台。

### 三、“三力”并驱，擘画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新蓝图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传承和弘扬学校办学传统和优势，继续做实做好融通人才培养的谋篇布局。

#### （一）强化顶层设计，提升融通建设引领力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新思想、新战略、新要求，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成立以学校书记校长为组长的财经政法融通人才培养领导小组，进一步细化《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本科人才培养行动方案（2023-2025）》，发布财经政法融通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六位一体”建设指南，以制度文件明确工作重点、主要任务和实施步骤，稳步推进财经政法深度融通建设。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专业全程培养方案（2024 修订版）》为抓手，将“四化同步”“五育并举”“六位一体”作为主线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制定融通型学院建设管理办法，修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拔尖创新本科生培养项目管理办法》，通过高站位谋划、高质量推进，把人才培养特色擦亮，把高质量发展核心做深。加快构建中南大特色人才培养体系，完成《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关于财经政法交叉学科进入“101 计划”的分析报告》，争取将我校纳入财经政法交叉学科“101 计划”。

#### （二）优化路径机制，增强融通建设执行力

以“六位一体”为抓手，全面推进融通行动举措。加强第一批 7 个融通型学院的建设与考核，完善学院间融通合作机制，逐步建设一批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代表性的交叉融通人才培养体制机制范例。落实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升级改造或新增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代表性交叉专业或微专业，停办或撤销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专业。新建一批“经济学+”“法学+”“管理学+”拔尖创新实验班、双学位实验班，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制机制。升级“三通”课程，打

造以经法管融通为代表的高水平实质性交叉融通课程或微课程。持续修订“三通”教材，有组织邀请知名专家编写一批融通型“金教材”，推进数字化新形态教材开发与应用，出版更多财经政法特色鲜明的高质量教材。加大融通型人才评价改革力度，建设勇于创新、德才兼备、造诣深厚，学科背景交叉、学缘结构合理的教师团队。深化与同城高校的战略合作，建设融通型实习基地和学术平台、设立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大创项目专项，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养和创新能力。

### （三）完善政策保障，激发融通建设内生力

聚焦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一流人才培养，以政策为导向，力争做到学校资源首先在融通领域配置。优化本科教学管理队伍结构，建立合理的晋升机制与职业发展路径，做好人才保障。增加融通专项经费的投入，探索多元化资金来源，确保在预算编制、项目审批、资金分配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在教学设备等硬件资源上加大投入，加快智慧教室、虚拟仿真实验室、新文科综合实验室等现代化教学设施和融通型教学实践基地的建设，以更好地适应融通型教育教学的需求。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将科研评价、职称评聘标准向交叉融通领域倾斜。同时，完善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估体系，制定本科融通课程评价指标体系和本科融通教材评价指标体系，定期对财经政法深度融通项目的教学效果进行评估和反馈，并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资源配置，不断深化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办学特色和“融通性、创新型、开放式”的人才培养特色，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当前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人才培养体系已初步形成，“六位一体”的人才培养路径已基本明确，但还存在着学院内生动力不足、融通理念落实不到位等问题，需要学校继续加强高位顶层设计，进一步夯实财经政法融通型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推进融通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财经政法拔尖创新人才支撑。

2025 年财经政法深度融通行动重点工作

行动计划	工作内容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学院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学院建设指南
	修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专业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专业建设指南
	修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拔尖创新本科生培养项目管理办法》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专业	新增或改造 1 个融通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项目
	新增 2 个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
	升级或新增 3-5 个财经政法深度融通代表性专业
	停招 8 个以上与经济社会发展不匹配或质量较差的本科专业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课程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课程建设指南
	制定本科融通课程评价指标体系
	新增 20 门财经政法深度融通课程
	新增 20 门融通化“微课程”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教材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教材建设指南
	制定本科融通教材评价指标体系
	新增 6 本融通型教材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师资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师资建设指南
	打造一批学科背景交叉的省部级以上教师团队
	将科研评价、职称评聘标准向交叉融通领域倾斜
建设代表性经管 融通型资源平台	发布财经政法融通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新增 5 个左右融通型实习基地和学术平台
	“大创项目”新增 16 个融通类创新训练专项
	提升财经政法深度融通型智慧实验室排课使用率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

## 行动进展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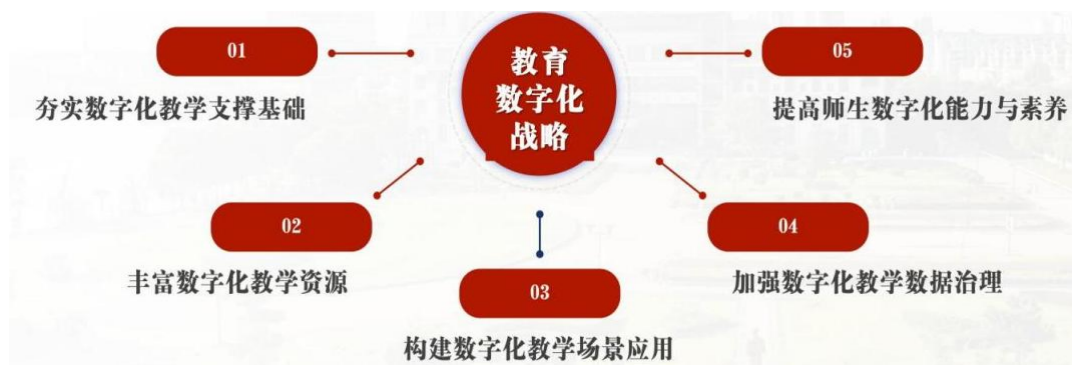
教育数字化改革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数字中国建设决策部署、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的自觉行动和总抓手，是主动对接《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以下简称《纲要》）的内在要求和真切实践。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推进本科教育数字化改革，于2023年7月出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一年多来，在教务部、人事部、教师发展中心、信息管理部、学工部、团委等部门的通力合作下，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聚焦基础设施建设、教学资源供给、教学数据治理、师生数字化素养等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和成效，为本科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现报告如下：

### 一、锚定人才培养目标，加速推进“数字化转型之路”

#### （一）聚焦一个“理念”，做好数字化顶层设计

秉承“人才培养为本、本科教育是根”的教育理念，学校紧盯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急需的创新人才需要，全面优化本科教育教学人才培养目标。2023年3月，学校在第十一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会上提出“四化同步”（即中国化、融通化、数字化、国际化）人才培养总纲领，明确指出“数字化”是高质量本科人才培养的标准，学校将持续加快实施本科教育数字化战略顶层设计，不断强化师生数字意识、数字思维和数字能力，从战略规划、资源配置到具体实施路径，全方位、多层次地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构建与升级。

2023年7月，学校出台《行动方案》，从“夯实数字化教学支撑基础、丰富数字化教学资源、构建数字化教学场景应用、加强数字化教学数据治理、提高师生数字化能力与素养”五个领域为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明确标准规范和行动路径。



### 本科教育数字化行动战略

## (二) 完成四大“升级”，夯实基础设施建设

1. **硬件升级。**建设 21 间智慧教室、163 间实验室、文瀚楼新文科综合实验室（集虚拟仿真实验室、全景教学空间、案例研讨室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实验教学综合体），实现两校区 533 间公共教室全面支持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为师生创造更加开放、多元、便捷的学习空间，保证数字化教学的基本需求。



华为智慧教室示范中心



智慧教学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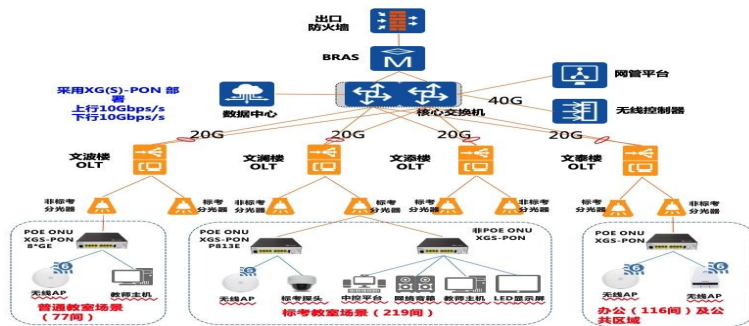


实践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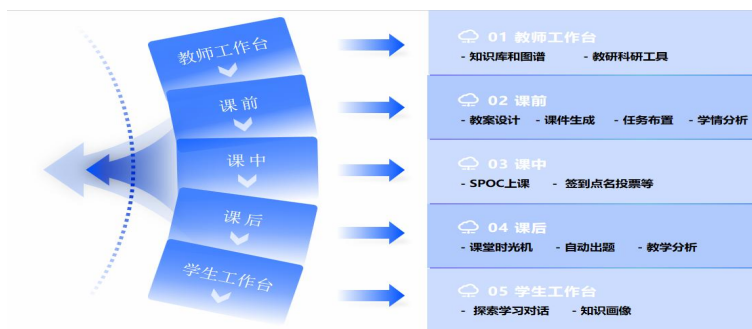
数字化教学场所

2. **网络升级。**建设泛载融合的校园网络环境，主要教学楼实现全光网 XGS-PON 覆盖，完成“一张网”数字化教学保障工程，不仅提升校园网络的性能和安全性，更为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信息化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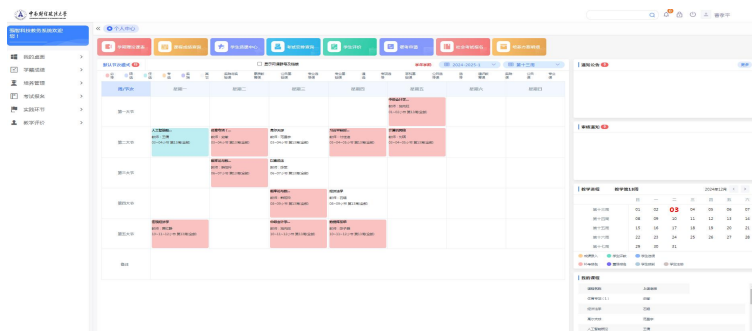
教学楼配备 4 台 OLT，560 台 XGSPON ONU

3. 工具升级。完成多媒体教室的智慧化改造，统一部署智慧化教学工具，并在经济学院、财政税务学院、金融学院、文澜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统计与数学学院部署 AI 教学中心, 为师生提供更加丰富的智能化互动教学体验。



AI 教学中心功能简介

4. 系统升级。升级改造本科教务系统，实现人才培养模式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业务操作模式由“多头往复”向“单线交互”转变，极大提高教务管理效率，同时为学生提供更加人性化、个性化的学习支持服务；建设督导巡课系统，实现对课堂教学情况的实时监控和远程督导；探索构建本科学情分析与决策系统，为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的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构建两校区业务系统备份体系，实现核心业务异地备份，有效提升教学管理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安全性。



新版本科教务系统



在线巡课平台

### (三) 着手五项“革新”，丰富教学资源供给

1. 专业革新。积极回应时代需求，新增数字经济、人工智能、大数据与智能管理等专业、微专业，加强对传统专业的升级改造，开设人工智能（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贸易经济（数字贸易方向）、投资学（投资决策数智化卓越人才实验班）、财务管理+人工智能等专业和项目。

数字化专业及项目一览表

招生方式	专业及项目名称	设置时间
本科专业	数字媒体技术	2013
	网络与新媒体	2014
	信息安全	2017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017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2019
本科专业	数字经济	2021
	人工智能	2021
	贸易经济（数字贸易方向）	2023
拔尖创新人才实验班	金融学（数字金融卓越人才实验班）	2023
	财政学（数字财税卓越人才实验班）	202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卓越人才实验班）	2023
	投资学（投资决策数智化卓越人才实验班）	2024
	行政管理（数字治理卓越人才实验班）	2024
	数字经济（拔尖人才实验班）	2024

招生方式	专业及项目名称	设置时间
双学位实验班	金融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0
	财务管理+人工智能	2022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财务管理	2022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金融工程	2020
	人工智能+会计学	2021
	网络与新媒体+法学双学位实验班	2021
	劳动关系+人工智能	2024
微专业	数智化创新管理	2024
	大数据与智能管理	2024
	数字造型与交互艺术	2024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人工智能	2025

**2. 课程革新。**打造专业知识图谱、AI 课程、虚拟仿真实验课程、MOOC 等数字化课程，在各类教学资源平台上线在线课程 85 门，2024 年启动首批数字化示范课程立项建设工作，包括升级改造传统慕课 2 门，新建慕课课程 5 门、AI 课程 5 门、专业知识图谱 3 个。经过 5 个月的建设，11 门课程和 3 个专业知识图谱顺利通过教务部、信管部和校外专家的验收。2025 年，学校持续发力，新增立项 10 门智慧课程。

专业知识图谱清单

学院	专业
工商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院	经济学
法学院	法学（民商法）

省级以上虚拟仿真课程清单

课程名称	类别
基于股票大数据的统计分析虚拟仿真实验	国家级一流课程
长江生态环境行政公益诉讼虚拟仿真实验	国家级一流课程
金融衍生品设计与风险管理虚拟仿真实验	国家级一流课程

课程名称	类别
新零售模式下的物流服务仿真实验	省级一流课程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填制仿真实验	省级一流课程
智能财务云虚拟仿真实验	省级一流课程
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风险管理与纳税筹划虚拟仿真实验	省级一流课程
人力资源管理沙盘模拟与对抗仿真实验	省级一流课程

首批数字化示范课程清单

序号	学院	课程名称	类型
1	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政策学	传统 MOOC 改造升级
2	信息工程学院	操作系统	
3	经济学院	国际商务	新建 MOOC
4	工商管理学院	大国三农：热点纵览	
5	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学	
6	马克思主义学院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7	法学院	知识产权国际保护	
8	工商管理学院	国际贸易学	AI 课程
9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学	
10	公共管理学院	创业基础	AI 课程
11	信息工程学院	大数据分析导论	
12	统计与数学学院	市场调查	
13	法学院	涉外法律实务	
14	金融学院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	
15	经济学院	政治经济学	
16	经济学院	微观经济学	
17	经济学院	宏观经济学	
18	经济学院	经济学分析与应用	
19	经济学院	新制度经济学	
20	经济学院	国际经济学	
21	经济学院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22	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学	

**3. 教材革新。**运用人工智能和数字化技术，开展新形态特色教材建设，2024年完成《BIM+全过程造价数字化应用》《国际贸易学（双语）》《劳动关系管理》《ArcGIS Pro 时空大数据分析与应用教程》等4门前沿数字化教材的立项工作。

数字化教材立项清单

教材名称	项目负责人	所在学院
BIM+全过程造价数字化应用	龙驰	金融学院
国际贸易学（双语）	钱学锋	工商管理学院
劳动关系管理	熊卫	公共管理学院
ArcGIS Pro 时空大数据分析与应用教程	贺三维	公共管理学院

**4. 资源平台革新。**建设教学资源类、在线课程类、课程交互类等教学资源平台11个，建成“中南大MOOC”校内“一站式”数字资源门户，提供各类教学数字资源3万余件、52.7TB，实现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校际合作、同城课程资源共享，优质教学资源在全省辐射。

主要教学资源平台资源建设情况

平台类型	平台名称	上线资源
教学资源类	中国大学MOOC	60门
	湖北省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	30门
	智慧树	37门
	网络学习空间	85门
	中南大MOOC	190门
在线课程类	BB平台	教学视频、课件、文档、习题等资源共计77650个
	在线课程平台	85门
课程交互类	雨课堂（学堂在线）、微助教、学习通、企业微信等	

**5. 教学组织革新。**建设国家级虚拟教研室2个、校级虚拟教研室10个，打破传统教研室的物理界限，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促进跨空间、跨学科的学术交流与研讨，不断构建立体化的教研室发展新模式。

虚拟教研室清单

序号	学院	教研室名称	等级
1	法学院	司法鉴定式案例研习课堂虚拟教研室	国家级
2	金融学院	银行管理课程虚拟教研室	
3	经济学院	数字经济专业虚拟教研室	校级
4	财政税务学院	财政学专业虚拟教研室	
5	法学院	环境资源法课程虚拟教研室	
6	刑事司法学院	比较刑法学课程虚拟教研室	
7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虚拟教研室	
8	工商管理学院	数字经济与智能管理虚拟教研室	
9	会计学院	数智财务虚拟教研室	
10	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政策虚拟教研室	
11	统计与数学学院	经济统计与数智金融虚拟教研室	
12	信息工程学院	人工智能与会计课程虚拟教研室	

#### （四）深化两类“转型”，推进教学数据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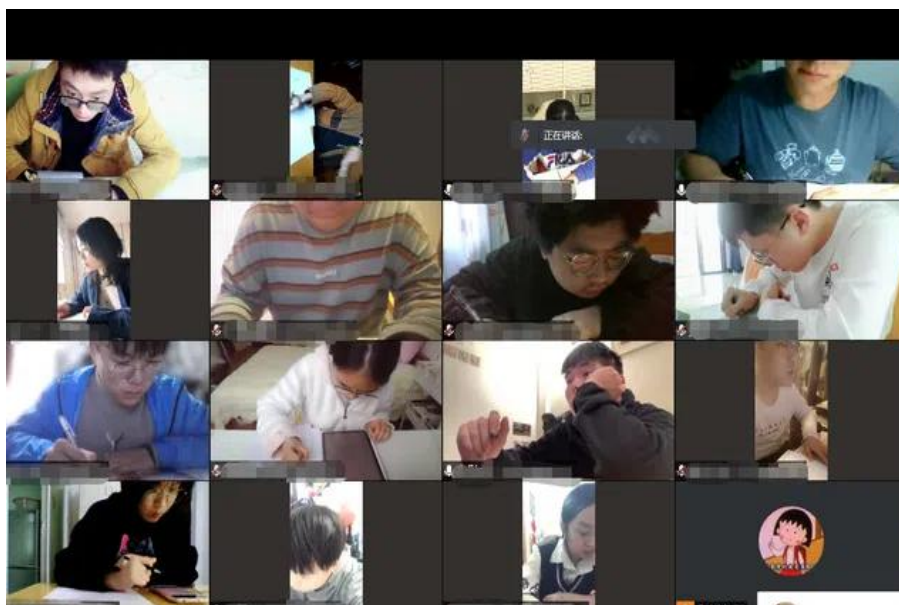
1. **本科教务系统的优化转型。**新增教学工作量统计、教育科研项目管理、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班级导师管理、教材管理、推免管理、专业分流等多项教学业务的线上管理模块，同步推出教务系统移动端，方便师生使用手机实时查看课表、空教室等信息，在手机端操作教室借用、调停课、缓考申请等业务，提高本科教学管理的效率和准确度，进一步推进无纸化办公工作。

本科教务系统升级改造情况

类型	模块名称
新增功能模块	系统管理
	教师调课
	实验管理
	教材管理
	班级导师管理

类型	模块名称
新增功能模块	课程管理
	推免管理
	专业分流
	教育科研
新增功能模块	选课管理
	创新创业项目管理
	评价管理
	排课管理
	教师工作量
	考级管理
	决策分析
	成绩管理
	校友服务/毕业生管理
	学籍管理
	原有功能升级模块
毕业生选课申请	
教材管理	
教师工作量统计	
缓考申请	
成绩录入与修改	
实验教学管理	
班级导师管理	
毕业生管理	

2. 开展课程考核数字化转型。鼓励学院开展无纸化考试，从 2023 学年至今，共完成 4000 余人次慕课在线考试和 22000 余人次机试考试。



本科生参加线上考试

### （五）强化多方“协同”，提升师生数字化素养

1. **校校协同。**建成学校网络学习空间，实现师生教学活动的“课前”“课中”“课后”各环节的连通，利用雨课堂“克隆班”功能，引入清华大学《地球与人类环境》《写作与沟通》《生命科学简史》三门克隆课程。近年来，携手武汉理工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共建 6 门数字化通识课程。

同城高校互建数字化通识课程清单

开课高校	课程名称
华中师范大学	人工智能与社会生活
	数字思维与虚拟现实
	Photoshop 数码图片处理
武汉理工大学	商务智能与数据挖掘
	无线电技术入门与进阶
	智能交通与人类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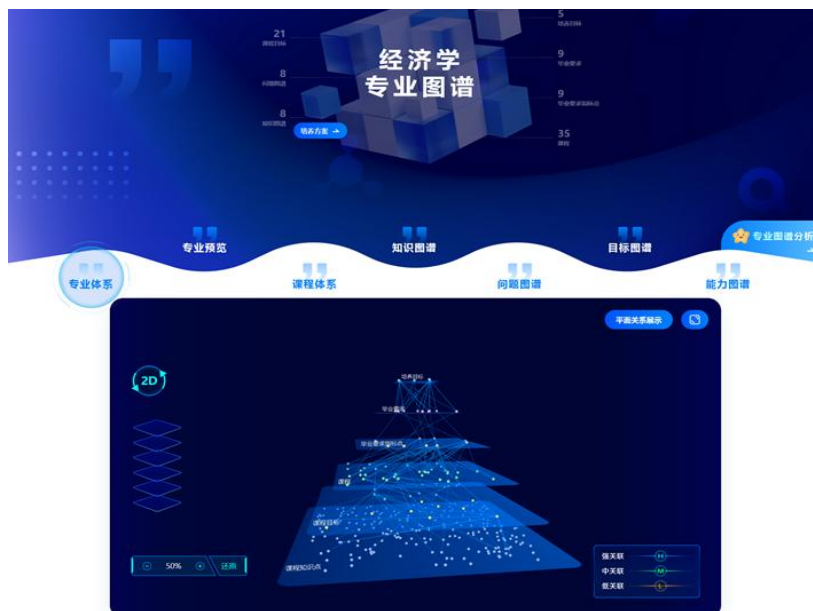
2. **校企协同。**与中国建设银行签订合作办学框架协议，成立建行学院，在人机对话、VR 感知等高科技赋能之下，建成“湖北省首批网络素养教育示范基地”，为大一新生开展“金融第一课”，丰富的数据库和案例库为学生提供大量生动鲜活的学习资源，“共享讲堂”让书本上的知识活起来，把理论原理用起来。与智慧树网合作建设校内服务“文澜课栈”，推进学校在线课程、数字化课程、专业知识图谱建设。



学生使用 VR 学习



AI 课程



专业知识图谱

3. 部门协同。人事部、教师发展中心、信息管理部、教务部分别牵头开展多场教师数字化教学能力培训，内容涉及“智慧教学工具培训”“MAC 三阶式在

线教学设计与实施”“人工智能助力教师教学科研能力提升”等，极大地丰富教师的教学科研技能和方法，推动“教与学”的良性互动，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知识传递的效率和效能。

近年来学校开展的数字化教学能力培训情况一览表

年份	培训内容	参培人数 (人)	课程数 (次)
2018	合作学习教学法暨智慧教学工具培训	642	7
2019	合作学习教学法暨智慧教学工具培训	195	1
	智慧教学工具助教培训	53	1
	在线教学平台组合与运用	43	1
	MAC 三阶式在线教学设计与实施	52	1
2022	线上教学工具培训（企业微信）	1488	1
2024	人工智能助力教师教学科研能力提升全员培训	947	6
	AI 赋能新形态教学沙龙	400	10
	在线教学平台与数字化教学工具培训	94	2
2025	“AI 辅助教学、助力课堂创新” 智慧教学课程运营培训	91	5
	智慧课程教学应用培训	17	10

4. 师生协同。加强教师对数字化创新创业项目的指导，以赛促学、学赛结合，近年来，学生数字化项目在“双创”竞赛中硕果累累，其中我校“七月猫——工业级 3D 动画”在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斩获金奖。

近三年学生数字化项目在双创竞赛中获国家级奖项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级别	年份
1	七月猫工业级 3D 动漫——三维空间高精度动捕数据实时映射与孪生引擎器	金奖	2021
2	克新电磁——大功率大转矩伺服直驱电机项目	铜奖	2021
3	华图再熠——“4K/8K+VR”影像重建	铜奖	2022
4	科创链 AI——科技成果转化与交易区块链平台	铜奖	2022

## 二、紧跟时代革新前沿，直面“数字化荆棘挑战”

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经过一年多的精心规划与建设，学校已成功迈出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的关键步伐，然而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改革尚处于探索阶段，技术或载体的变革、理念或认知的转变均不完全、不彻底，数字化治理在协同性、科学性、实时性和自适应性方面亦亟待加强。

### （一）数字化顶层设计有待进一步统筹

教育数字化转型是一项“一把手”战略工程，当前全校范围内尚未形成一套全面的数字化建设整体性布局和顶层规范体系；此外，各职能部门的业务信息系统在整体功能规划、互联互通方式、数据标准化建设等关键环节亦缺乏统筹谋划，形成信息孤岛，使得各部门间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分析工作变得异常复杂和困难。

### （二）数字化理念落实有待进一步深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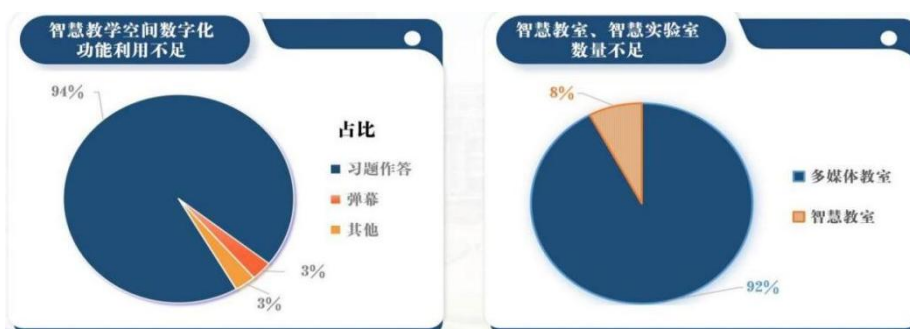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教务部面向全校1008名教师开展数字化辅助教学使用情况的线上调研，结果显示教师开展公告通知、课堂考勤、课堂直播、提供课程资源库等浅层次数字化教学的占比超过60%，而开展平时测验、考试考核、讨论互动、成绩管理、学习追踪分析等深层次数字化教学的占比不足40%；调查还显示，大部分教师仍主要使用功能较为简单的“企业微信”来辅助教学，每学期仅有不到3%的课堂使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此外，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新型教学模式在我校使用不多。



教师开展数字化辅助教学使用情况

### （三）数字化建设举措有待进一步加强

在数字化基础设施方面，智慧教室数量不足，智慧教学空间数字化功能利用不足；在数字化资源供给方面，数字化资源建设与使用尚未形成良性互动，资源平台分散，教师使用深度不够，学生活跃度虽高但互动性不足，目前的数字化应用场景亦不能满足学生的多元化、个性化需求；在数据治理方面，尚未形成本科教学质量的数字化保障体系，数据的收集、分析、整理能力不足，未能实现驾驶舱管理。



智慧教学资源利用情况

### 三、聚焦教育教学实效，展望规划“数字化未来蓝图”

随着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的纵深推进，学校将继续秉持“以生为本、崇尚创新、止于至善”的质量保障理念，以面向未来的智慧教育为方向，以线上课程和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为抓手，以高水平的教育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不断推进优质数字资源的深度应用与有效供给，探索以内涵式发展推进教育教学全面升级的发展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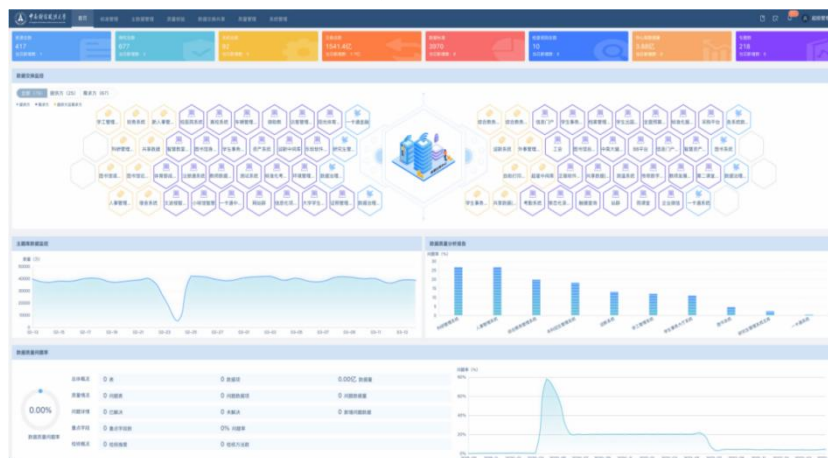
教育数字化蓝图设计

## （一）加强顶层设计，革新迭代人才培养理念

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 2024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上提到，“携手推动数字教育应用、共享与创新”。《纲要》中指出“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作为人文社科类高校，学校应坚持前瞻性思考，坚守自身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独特优势，将深厚的人文精神与数字科技相融合，锚定数字教育的合理科学应用方式，赢得自身的发展先机。坚持全局性谋划，构建全校统一的教育教学平台，建强平台架构，合理规划资源的配置与布局，确保平台能够高效支撑多样化的教学需求。坚持整体性推进，教育数字化不只是本科教学的数字化，全校上下应团结一心、形成合力，采取纵深推进、分批启动的方式，从局部试点逐步扩展到全校推广，实现由点到面的全面覆盖。

## （二）构建数智环境，全面赋能本科教育教学

1. **破除数据孤岛。**将学校各教学管理平台（包括党委学工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教务部、信息管理部等职能部门）的数据互联互通、资源共建共享作为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先手棋和着力点，打破各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实现数据的自由流动与高效整合，提升教育资源的利用效率，为全校师生提供更加便捷、丰富的教学资源与服务，以更好地适应数字化时代的发展趋势，为学校的长远发展注入动能与活力。



建立数据交换平台 破除数据孤岛

2. **数据驱动转型。**在本科教育教学的“全要素、全流程、全业务”领域内实现数字化的深度转型。一是夯实数字化教学支撑基础，加强数字化教学环境的建设，分阶段、分层次持续建设一批高标准、标准化智慧教室，支撑混合式

教学；利用新文科综合实验室，探索基于新技术的沉浸式体验学习模式，支持师生互动、学习情境感知和自适应教学服务；持续升级综合教务系统，部署一体化数字教学平台，部署AI教学中心，驱动数字化“教”与“学”全方位改革。二是建强数字化教学资源，深化数字化专业建设，构建数字化人才教育培养体系，动态布局数字专业发展新方向，加快建设数字教材、试题库、案例库、素材库等教学资源，打造一批以专业知识图谱、AI课程为代表的数字化示范课程；加大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的推广应用，加强学校网络学习空间教学资源云平台建设；强化与同城“双一流”高校的课程资源协作共享，探索建成覆盖各学科专业的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库，促进学分互认。三是拓展数字化教学场景应用，加强数字技术在教育内容、方式、方法中的全方位运用，为教师教学减负、增效；打造“沉浸式、互动型、场景化”课堂，创造更加生动、形象的教学环境；推进基于新技术的考核改革，鼓励教师使用“雨课堂”等数字化平台开展考核和存档，并加快建设高等数学等数学类课程考核试题库，深化教学行为数据的伴随式采集，运用数字化精准分析进行学业预警和学业帮扶，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3. 完善数据治理。**一是提升数字化教学管理水平，全面梳理各项教学工作业务流程，推进工作流程全面优化、升级、再造，继续推动教学事务“网上办”“移动办”，实现对数据规划、分析、决策等全方位、深层次的应用。二是加强数据规划，在明确数据采集标准、存储格式以及共享机制的基础上，通过制定长远的数据战略规划，预见并应对未来教育数据需求的变化。三是做好数据分析，借助前沿的分析工具和技术，深入挖掘教育数据的价值，揭示隐藏在“教与学”过程中的规律与趋势，更好地理解学生的学习行为、教师的教学效果，为学校教育政策的制定提供科学依据。四是实现数据驱动决策，在全校范围内

建设统一的教育教学管理平台，推进师生“一张表”工程，完善本科学情分析与决策系统等数据驱动决策支持系统和反馈机制，提供一站式的数据管理与服务，实现数据的集中管理、高效分析以及智能决策，为本科教育教学的现代化治理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 （三）锻造数字素养，培育新时代数字化人才

1. **提升数字化意识和技能。**出台《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应用指南》，引导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全面提升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创设促进在线交流的学习空间，促进学生深度参与教学过程，增进学生体验与互动。同时，以学校已有的2个教育部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与新设的10个校级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为抓手，统筹校际校内优势资源，常态化开展“智慧+”师生数字能力素养提升培训，帮助教师掌握数字化教学技能和工具，提升教师的人工智能能力与素养。搭建校内教师数字素养交流分享平台，组织教师开展数字化教学经验分享会、教学案例研讨会等活动，促进教师之间的相互学习与共同成长。组织学生参加各类与数字化实践、计算机编程、多媒体设计等相关的学科竞赛，引导学生提出基于数字化技术的商业创意、解决实际编程问题、创作数字媒体作品，提升学生的数字能力素养。

2. **健全数字素养考评机制。**在学生“德智体美劳”五育评价指标中，观测学生课内课外数字化课程学习情况、学科竞赛参赛情况等指标，为学生数字能力素养“画像”；在教师业绩评价体系中体现对数字化教学能力的重视，通过定期评估教师在数字化资源建设、教学方法创新、学生学习成效提升等方面的表现，激励教师不断提升自身的数字素养。

2025 年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重点工作

行动计划	工作内容
数字化教学支撑 提升行动	推进文澜楼智慧教室改造
	建成新文科综合实验室
	升级综合教务系统
	搭建本科学情分析与决策系统
	部署一体化数字教学平台
	部署 AI 教学中心
数字化教学资源 提升行动	深化数字化专业建设，动态布局数字专业发展新方向
	建设数字教材、数字化课程、案例库、素材库
	打造一批专业知识图谱、AI 课程等数字化示范课程
	加强学校网络学习空间教学资源云平台建设
	与同城“双一流”高校共建共享数字化教学资源
数字化教学场景应用 提升行动	建设“沉浸式、互动型、场景化”示范课堂
	利用智能平台等工具，推进课堂教学改革
	建设高等数学等数学类课程考核题库
	深化教学行为数据伴随式采集和智能分析
	运用数字化精准分析开展学业预警和学业帮扶
师生数字化能力素养 提升行动	举办师生数字化教学技能和工具系列培训研讨
	常态化开展“智慧+”师生数字能力素养提升培训
	开展数智化赋能课堂教学展示与观摩
	组织校际虚拟教研室建设交流研讨
	出台《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应用指南》
	开展学生数字化实践活动
	建立师生数字化能力素养档案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关于构建新时代德智体美劳 “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的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关于“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相关精神，强化“五育并举”育人导向，加快构建具有中南大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根据学校本科人才培养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以《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纲领，将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通过实施德育铸魂、智育提质、体育强基、美育浸润、劳育固本“五大行动”，扎实推进“五育并举”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努力回答好“教育强国建设，中南大何为”的时代命题，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中南大智慧，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中南大力量。

## 二、总体目标

以“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的发展目标为引领，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实施“五大行动”，突出德育质效、提升智育水平、强化体育锻炼、增强美育熏陶、加强劳动教育，推进德、智、体、美、劳“五育”之间相互衔接、彼此支撑、互促互进，形成以德为先、以智为本、以体为基、以美为尚、以劳为要的均衡发展格局，培养具有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的明德、达智、强体、尚美、崇劳的学术名师、业界精英、治国栋梁、济世贤才。

### 三、主要任务

#### （一）德育铸魂行动

##### 1. 基本思路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要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方向，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着力点，通过提升思政课程建设水平、推进课程思政内涵发展、强化日常思政教育引领、打造思政特色育人品牌四大行动，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培养“信念型、复合性、笃行化、有作为”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2. 重点工作

###### 举措 1：提升思政课程建设水平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推动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走深走实，积极申报教育部立德树人综合改革试点。压紧压实思政课建设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思政课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推动思政课建设高质量发展。建设“校领导+教授+青年教师”阶梯式教学团队，定期召开“党建+教研”集体备课会。狠抓《普通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划（2025—2027年）》贯彻落实，坚持思政课建设和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两者同步推进，将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体系化融入思政课建设。建立教学优先的思政课教师队伍综合评价体系，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师理论水平和教学技能，做好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建立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进一步组织开展实地研学、现场授课，锤炼思政强师。开足开好系列思政课程，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高质量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深化“大思政课”建设，实行思政课特聘教授制度，多元化引入校外专家、学者、先进模范人物担任思政课教师；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新增一批“大思政课”研学基地；完善思政课程集体备课制度，优化思政课程教学任务时间，推进思政课堂中班教学。完善全课

程育人评价机制，将育人效果纳入教师绩效考核、晋职晋级评价体系；创新思政课程设置模式，完善《思想政治理论实践课教学手册》，进一步探索思政课程新形式；创新思政课程教学模式，推广“专题式问题链教学”思政课教学模式，丰富“五亲模式”思政教学资源（案例）库，进一步提升思政课程育人成效。

### **举措 2：推进课程思政内涵发展**

进一步健全课程思政制度体系。探索建立部分专业类课程思政建设标准，出台《课程思政建设指南》，构建通识必修课、通识选修课、专业必修课“三位一体”的课程思政育人体系。健全领导干部带头抓课程思政工作机制，完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形成全校上下共同参与课程思政建设的良好局面。深度挖掘课程中蕴含的思政元素，拓展专业实验实训课程思政建设范围，选树实验实训类课程思政榜样课程。积极推进数字思政建设，加强网络思政教育矩阵建设，将专业课程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思政教育网络；加大思政课虚拟仿真实践布局扩点，应用虚拟仿真技术，不断强化课程思政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培育具有本校特色的课程思政建设典型案例，加大优秀案例和资源的整合、宣传、推广和应用，做好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工作与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团队和课程思政先进典型的孵化工作。

### **举措 3：强化日常思政教育引领**

全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工作和本科教学核心地位的意识，将立德树人作为检验一切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进一步巩固拓展学校基层党建成果，持续深化“五联系五引领”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示范引领，加强“标杆院系”“样板支部”的辐射带动，强化师生党员培训力度，着力打造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方面富有特色、成效明显的党建思政工作品牌。健全校园正能量推选机制，选树典型人物，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拓展育人阵地建设，继续深入构建“1+1+N”学生社区建设格局，即“1个学生综合服务中心、1个学生成长发展体验中心和N个学生驿站”，从党建引领、队伍入驻、文化建设、思想引导、数字赋能、管理服务、条件保障6个方面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提质增效，多功能集成育人资源直达学生身边，打通“育

人最后一公里”。

#### **举措 4：打造思政特色育人品牌**

丰富创新实践内容形式。坚持守正创新，吸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养分，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厚植家国情怀，讲好中国故事，进一步开好“读懂中国”“五史”、《百校百家共话百年中国》系列通识大课等特色品牌通识课程。进一步强化“典礼育人”，充分发挥“开学典礼”“毕业典礼”“典赞青春”等活动的育人功能；进一步完善“品牌培育+德育实践”模式的实践育人长效机制，进一步发挥传统实践品牌“国旗故事会”“星火训练营”、暑期“三下乡”等实践育人项目推广；积极推动德育实践项目实施，把德育实践与专业学习有机结合起来，鼓励学生在“完善自我、奉献他人、服务社会”的德育实践中不断成长。

### **（二）智育提质行动**

#### **1. 基本思路**

遵循高等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和学生成长成才发展规律，坚持德育为先、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凸显“融通性、创新型和开放式”人才培养特色，通过推进财经政法深度融通人才培养计划、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深化课堂教学提质增效、持续强化实践育人导向四大行动，循序渐进地设计四阶段培养路径，致力于培养“融通型、创新性、国际化、有素养”的时代新人。

#### **2. 重点工作**

##### **举措 5：推进财经政法深度融通**

围绕学校战略发展目标，继续加强“六位一体”融通性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深入实施《财经政法深度融通本科人才培养行动方案》，制定融通型学院建设质量标准 and 动态考核机制。强化交叉融通育人特色，升级或新建一批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人才培养改革项目和代表性专业。打造具有“两性一度”的课程体系，构建全景式“金课群”，持续开设“三通课程”。加大经法管主干学科“金课”

建设力度，建设具有融通元素的专业课程、交叉课程、微课程等。深化融通型教材编写管理，打造财经政法特色鲜明的高质量教材。重点培育一批省部级以上优秀教师团队。紧密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建设一批高质量的实习基地和学术平台，形成培养模式更加鲜明、专业布局更加合理、教学资源更加丰富的人才培养体制机制。

### **举措 6：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完善拔尖人才培养体制机制、适时升级改造培养方案，新增或改造一批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项目。建立全面、动态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项目考核评价体系，出台相关管理办法。以课程改革为切口，加强课程组建设，开设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性的课程，形成本研贯通的知识体系，促进各学段教学的纵向衔接和课程间的横向配合。新设双学士学位，探索建设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制定实施深化创新教育行动方案，优化平均学分绩点（GPA）制度，完善尊重学生志趣的转专业制度。积极申报教育部“101 计划”，推动交叉融通创新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构建全面、多维、高效的拔尖人才培养体系。

### **举措 7：深化课堂教学提质增效**

深入实施《本科教育教学数字化行动方案》，推进学校教育教学转型升级。部署 AI 教学中心，加强数字化设施与资源供给。高效整合教学资源，生成基于学生学习轨迹的个性化知识图谱。优化课堂设计，打造“沉浸式、互动型、场景化”教学模式，构建“虚拟-现实”教学新范式。持续抓好学风建设。建立校领导随机听课、督导组专项评课、学生评课的多层级机制，构建全方位、多维度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制定《本科生课堂行为规范》，强化课堂秩序管理。常态化提升教师能力素养。开展系统化新进教师培训、一对一授课技能指导等，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建设；构建分层分类培训模式，提供精准化、差异化的教师能力提升方案，将人工智能辅助教学纳入培训体系，全面提升教师数字化应用能力，全方位助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与模式创新。

### **举措 8：持续强化实践育人导向**

深入推进以学生为中心、以实践为导向的人才培养理念，从顶层设计、机

制建设、实践创新等多维度协同发力，持续推进产教融合、深化校地校企合作。建立健全产教融合项目评估机制，强化合作项目管理，确保产教融合精准落地；发挥科研机构育人优势，与企业共建实践项目，培养实践导向的拔尖创新人才。建立“校—企”定期沟通机制，设立专职联络小组，实现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的精准对接。共同打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引入企业真实项目，实行“课程导师+企业导师”双轨指导制，开展“理论讲授+案例推演”双师授课模式，让学生在实践中学、在项目中学，实现校企双方的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形成良性互动的产教深度融合发展新格局。

### **（三）体育强基行动**

#### **1. 基本思路**

推进体育教育教学改革，健全学校体育工作体制机制，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塑造学生顽强拼搏、团结协作的品格，培养体育精神。通过加快体育课程体系建设、加强体育竞赛体系建设、推进学生数字体育画像、推动校园体育文化建设四大行动，以年级递进式培养，使体育教育实现从“技能传授”到“精神塑造”的升华，培养“强健型、坚韧性、协同化、有精神”的青年一代。

#### **2. 重点工作**

##### **举措 9：加快体育课程体系建设**

聚焦体育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动传统课程升级改造，打破传统教学模式的局限，融入“研究性、开放性”的教学模式。紧跟时代潮流，打造以《桨板》《攀岩》《腰旗橄榄球》为代表的精品课程，满足学生对时尚运动的追求，吸引更多的学生参与体育锻炼，提升校园体育文化的活力和吸引力。同时加强体育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将红色文化、爱国主义精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思政元素嵌入体育课程，将思政教育与体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打造沉浸式“体育+思政”大课。建立体育教学内容多样化、教学管理信息化、课外锻炼制度化、教学评价全面化、体育课堂思政化的“五化”发展体系，强化“教会、勤练、常赛”人才培养模式，落实“一

文一武一专项、一练一赛一达标”行动计划，持续提升学校体育育人、立德树人实效。

### **举措 10：加强体育竞赛体系建设**

完善体育竞赛体系，打造体育赛事一人一项、一院一品、一年一节“六个一”工程。一是组织学生参与班级、学院、社团、俱乐部等活动，设立班级、院级、校级联赛，定期举办校运会、趣味运动会、“中原杯”长跑等大型活动，推动体育活动的全员化参与，确保每位学生都能享受体育教育资源，形成浓厚的校园运动氛围。二是进一步将优秀传统文化、学院（部门）专业特色或资源优势融入品牌活动建设之中，确定学院（部门）特色体育活动。三是以“增强师生体质、弘扬体育精神、丰富校园文化”为宗旨，通过竞技体育活动、趣味体育活动、体育文化活动（文艺表演、知识问答、健康讲座）等多元化的体育活动和文化展示，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氛围，推动全民健身理念深入人心，提升特色赛事的影响力与文化内涵，成为学校体育文化建设的标志性成果。

### **举措 11：推进学生数字体育画像**

以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培养终身运动习惯作为核心目标。通过数字化手段收集学生的运动数据，生成个性化运动方案，帮助学生科学锻炼，弥补体能短板，形成规律的运动节奏，推动体育从“课程任务”向“生活方式”转变。在校期间为学生建立一人一册的数字体育画像，对学生从素质与专项、课内与课外、线上与线下、校内与校外多维度进行评价，很好地串联起体育教学、健康管理与校园文化，最终实现学生个体健康成长与校园生态优化的双赢。未来可探索与智慧校园其他系统的跨域联动，挖掘更深层次的育人价值。

### **举措 12：推动校园体育文化建设**

校园体育文化建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全面发展时代新人的重要抓手，体育文化承载着“团结拼搏、永不言弃”的精神内核。通过竞技体育的仪式感、集体项目的协作性、日常锻炼的坚持性，能够潜移默化地塑造学生敢于担当的品格。利用校园媒体宣传体育精神与健康理念，设立“体育之星”评选，表彰在体育活动中成绩优异的学生、老师、社团、运动队、学院等，营

造良好校园体育氛围。通过邀请体育名人、奥运冠军进校园，分享励志故事，组织学生观看体育赛事，激发爱国热情与拼搏精神，弘扬体育精神。让运动场成为没有围墙的思政课堂，让体育精神成为终身受益的人生底色。

#### **（四）美育浸润行动**

##### **1. 基本思路**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高校美育工作要求，着力构建服务人才培养的美育工作体系，以“面向全体、美育浸润、百花齐放”为理念，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厚土壤，传承学校红色基因，充分整合校内外优质美育资源。通过实施思政引领推动美育润心、课程建设深化美育教学、实践普及打造美育常态、文化营造提升美育氛围四大行动，构建“感受美—学习美—表现美—创造美”四阶递进培养模式，推动美育成效向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培养“审美型、创造性、个性化、有品位”的新时代青年。

##### **2. 重点工作**

###### **举措 13：思政引领推动美育润心**

以提升审美素养、陶冶高尚情操、温润美好心灵的育人功能为核心，以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爱国情怀为重点，完善“思政教育+美育”融合机制。搭建多元平台，通过举办艺术展览、开展文化体验活动等方式，增进学生对传统文化的深度理解与高度认同，筑牢学生的文化自信根基，助力思政教育入脑入心。结合学校红色校史、人文底蕴、学科特色，汲取思政养分，积极原创校园歌曲、剧目、舞蹈、朗诵等优质美育作品。

###### **举措 14：课程建设深化美育教学**

以培养审美能力、人文素养和创新能力为核心，以课程改革和课堂建设为重点，遵循美育特点，突出价值塑造，提升美育教学质量。构建系统化的美育课程体系，涵盖公共通识课、必修课与选修课，打造美育精品课程。充分发挥相关学科的美育功能，推动美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依托学院数字影像、艺术实践等实验室资源，挖掘不同学科中的美育资源，通过跨学科教学设计，将

美育理念融入专业课程，实现美育与专业教育的协同育人。以数字技术赋能美育课堂，探索构建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创新课程教学模式。加强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的融合，将美育贯穿教育教学改革的全过程各方面。

### **举措 15：实践普及打造美育常态**

以推进面向人人的常态化美育普及教育为核心，以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美育实践教学为重点，围绕“教会、勤练、常赛、常展”要求，加强对大学生艺术团、艺术类社团的指导，鼓励学生展现个人艺术风采，培育一批学生艺术骨干，形成典型示范效应。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文体活动、创新创业等实践活动中融入美育元素，加强设计实施，总结成效经验。探索打造艺术实践工作坊和社区美育活动，为学生提供小而美、交互式、沉浸式的美育实践体验。

### **举措 16：文化营造提升美育氛围**

以全方位提升校园美育水平，营造浓厚校园美育氛围为核心，以鼓励学生学习运用美育知识、技能，身临其境接触美、感受美的追求与创造为重点，联动校院两级美育资源，持续开展“文澜小剧场”“湖畔音乐会”“足尖上的青春”“山音竹韵”等校园艺术展演活动，提升展演质量，提高展演的覆盖面和参与度。积极联络优质社会资源，引入专业艺术机构和知名艺术家，举办美育讲座，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组织师生观看高水平艺术演出。充分利用校园场地，打造艺术长廊、文化墙等展示平台，展示师生优秀艺术作品。

## **（五）劳育固本行动**

### **1. 基本思路**

立足新时代劳动教育要求，深度挖掘劳动教育的内涵，完善 5 个“一”劳动教育工作体系，积极探索具有学校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实现以劳健心的育人成效，发挥劳动教育“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综合育人价值。通过实施课程建设强化教育引领、劳动文化促进素质养成、实践基地拓展劳动平台、

过程管理实现纪实评价四大行动，促进劳动教育与思政教育、专业教育、生涯规划有机衔接，涵养学生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培养“全面型、实践性、社会化、有担当”的时代新人。

## 2. 重点工作

### 举措 17：课程建设强化教育引领

以马克思主义劳动观为指引，结合学校经管法学科特色，依托经济学、劳动保障、法学等相关专业，精心打造“创新型、融通型”的劳动教育示范课程。通过跨学科的深度整合，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为学生提供多元化的学习体验，培养其综合劳动素养；全面梳理并面向全校学生遴选公布一批现有课程体系涉及劳动教育模块的专业课程，充分挖掘专业课程中的劳育元素；开发劳育慕课课程，利用线上平台的开放性和便捷性，打破时间和空间的限制。

### 举措 18：劳动文化促进素质养成

建强校园劳动文化，强化价值引领，提高学生个人劳动自觉性与主动性。分层次设置“劳动周”，在新生劳动教育周，以寝室劳动公约、班级劳动公约、班级实践劳动清单开展劳动养成教育。在毕业离校周，以文明离校倡议、毕业离校教育、“我为母校献一策”开展劳动习惯教育。通过美丽校园创建，以校园美化、守绿护绿、光盘行动、劳动小课堂等开展劳动爱校教育。切实将劳动实践教育融入各阶段学生日常学习生活之中，促进寝风、学风、校风建设相结合。

### 举措 19：实践基地拓展劳动平台

挖掘校内劳动教育实践资源。充分挖掘校内各类学生勤工助学、助研助教助管、科研助理、就业（校友）信息联络员等校内劳动实践岗位，引导学生积极参与校园绿化、园艺维护、教室清扫、食堂服务、图书整理、设备维护、军事训练、就业（校友）信息联络、学生宿舍网格化管理等各类劳动实践工作，引导学生在参与学校治理的劳动实践中，增强劳动精神，提升服务意识，增强劳动技能。拓展创建校外学生劳育实践基地，加强校企合作、深化产教融合、整合社会资源，深化学校与行业骨干企业、高新企业、中小微企业紧密协同，

创建、联建或共享学生劳育实践基地，对接一批校友企业、事业单位、社会机构、城乡社区、工厂农村、公共场所等作为我校学生劳育实践基地，为学生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实习实训、志愿服务、劳动锻炼等提供相对稳定的活动场所；推动建立各方协同创新、家校共建共育机制，打造社会、学校、家庭多位一体的劳育协同育人新模式。

### **举措 20：过程管理实现纪实评价**

以第二课堂成绩单建设为抓手，客观记录、审核学生参加劳动实践的活动情况，实现劳动教育过程管理、成效评价的信息化。依据劳育目标和内容，结合课堂学习成绩及劳动实践纪实，对学生劳动观念、劳动精神、劳动能力、劳动习惯和劳动品质等进行综合评定，评定结果纳入学生综合评价体系，作为学生学年评优评先、推优入党、毕业升学、就业推荐等环节的参考依据。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部门协同**

加强组织领导。在现有体育、美育、劳育领导小组基础上，成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五育并举”人才培养领导小组，由书记、校长担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作为组员，总体负责“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工作。

完善部门协同。加强部门间的协同联动，进一步理顺各部门在人才培养中的职能定位，精准厘清职责交叉地带，以实现资源统筹、流程优化与管理协同，构建更加科学高效的人才培养新机制。

### **（二）明确评价逻辑，构建科学导向**

以“德为先、能为本、行为基”为逻辑主线，以德育为价值中枢构建全维育人体系，通过系统化的机制设计实现德育对智体美劳“四育”的有机渗透，其核心在于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要求转化为教育过程的内在逻辑。

智育层面，德育以价值导向重构知识传授的深层意义，通过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的双向互动实现“以德启智”；体育领域则以规则意识培育和团队精神塑

造为载体，将道德规范内化为运动伦理的自觉遵循，达成“以德健体”的育人目标；美育过程注重通过审美体验涵养人文精神，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艺术教育形成审美共鸣，实现“以德润美”的价值升华；劳育环节则强调职业伦理与社会责任的双重建构，将道德认知转化为实践品格，形成“以德促劳”的行动自觉。

### （三）健全评价体系，优化反馈机制

完善学生综合评价指标体系。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制定完善《本科生综合评价实施细则》，秉持“育人为本、科学规范、全面可行”的评价理念，进一步明确评价目标、优化评价内容、厘清评价主体、完善评价方式。坚持量化评价与质性评价相结合，构建契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的道德性、发展性、增值性评价体系，使评价机制成为师生认可、各方认同的教育激励工具，切实发挥评价的导向与激励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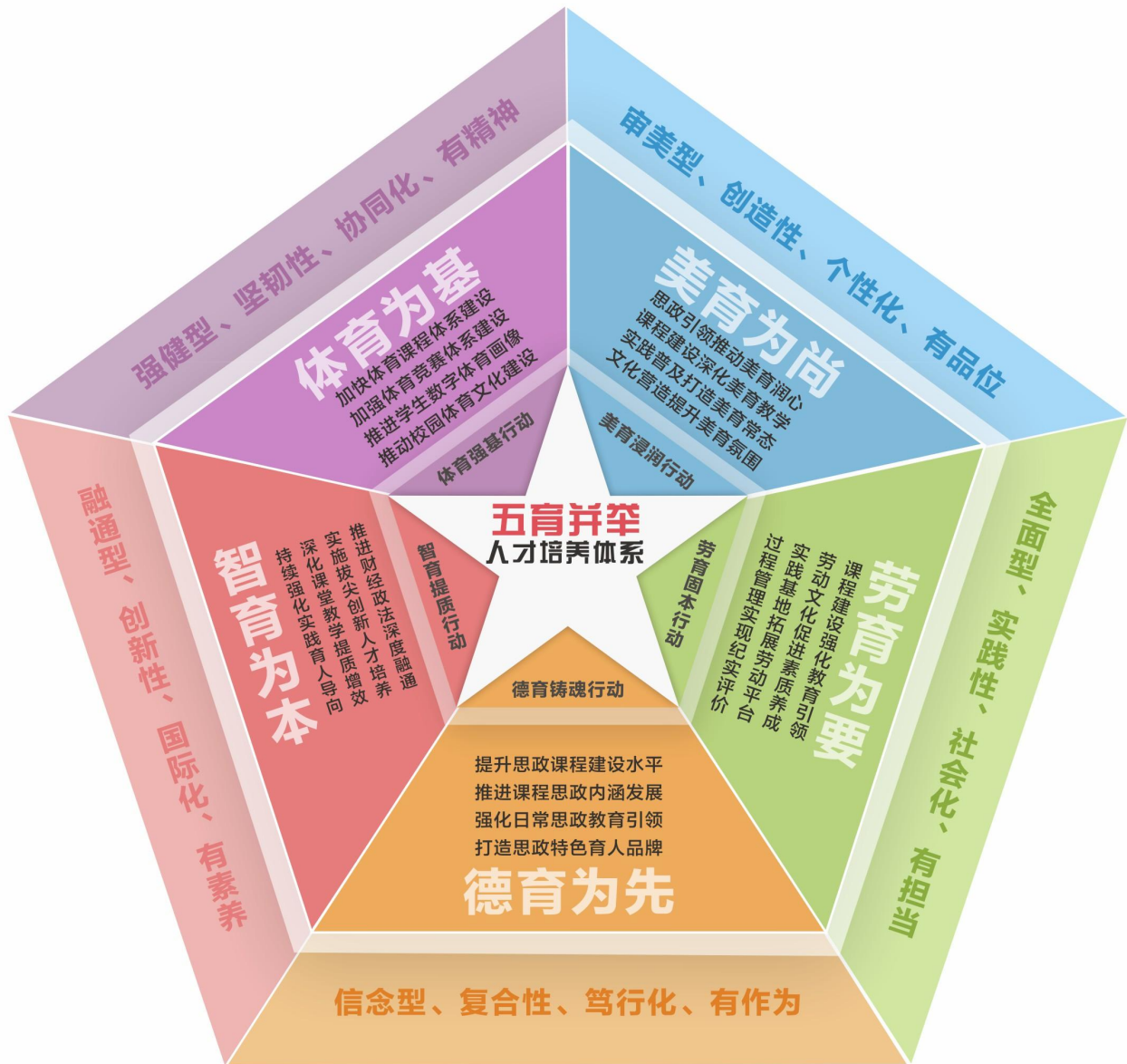
优化综合评价数据分析反馈机制。充分利用数字化技术，精准绘制学生数字画像，全面呈现育人质量的动态图景，为全方位育人提供精准指导，为学生个性化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推动教育评价向精准化、智能化、个性化方向迈进。

### （四）强化资源供给，提升育人质效

优化资源配置，改善育人环境。加大经费投入，确保在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资源供给充足。特别是在课程建设、实践基地、师资培训和设施设备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优化师资结构，加强“五育并举”相关师资队伍建设，通过引进高水平人才、加强教师培训、完善激励机制等方式，提升教师队伍的育人能力。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符合“五育”发展需求的各类场馆、实验室、实践基地等，为学生提供多样化、高标准的实践平台。加强校企合作，积极与企业、行业、社会组织等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共建实习实践基地，拓宽学生实践渠道，增强实践能力。

健全评估机制，提升育人质效。建立科学的“五育并举”评估体系，定期对育人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优化措施。探索从行业到实践再到知识的一体化融合育人链条，通过动态评估和反馈机制，确保“五育并举”工作扎实推进，切实提升育人质效。

“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主要任务



# Q/ZUEL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标准

Q/ZUEL 1.1—2025

---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Colleges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指导思想

5 建设目标

6 建设内容

6.1 专业建设

6.2 课程建设

6.3 教材建设

6.4 师资建设

6.5 资源平台建设

7 评价与持续改进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从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评价与持续改进等方面为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建设内容以及评价与持续改进。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

以经济学、法学、管理学学科为基础，通过跨学科知识体系重构与实践能力整合，培养兼具财经专业与政法专业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的大学内部的学术单位，是集教育、科研、人才培养为一体，推动学术进步、促进人才培养的学术机构。

## 4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强国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建设一批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着力培养“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融通型人才。

## 5 建设目标

通过建设融通型学院，探索学科专业实质性交叉融合规律，创新新文科背景下财经政法融通型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坚持“中国化、融通化、数字化、国际化”四化同步的人才培养的总纲，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打造引领未来新文科发展和财经政法融通型人才培养的教学科研与实践高地。

## 6 建设内容

## 6.1 专业建设

立足学校经法管学科优势，打破学科专业壁垒，加大交叉学科专业合理布局，加强财经政法学科深度融合，促进传统专业提档升级，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合的代表性融通专业、人才培养项目或微专业，数量不低于学院全部专业或项目的30%。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内容见Q/ZUEL1.2《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6.2 课程建设

加大经法管主干学科融通型课程建设力度，强化课程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推动融通课程提质升级。以创新精神打造学科交叉课程，探索推动学科交叉渗透和跨学科课程资源整合，建设以经法管融通为代表的高水平深度融合型课程或微课程，其中专业核心课程中融通课程的数量不低于30%。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内容见Q/ZUEL1.3《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6.3 教材建设

以“重质量、出精品”为原则，鼓励联合学科领域知名专家出版契合“新文科”建设等新时代需求、符合学校财经政法融通学科和专业发展的高质量融通型教材，其中专业核心课程对应教材中融通型教材数量占比不低于30%。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内容见Q/ZUEL1.4《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6.4 师资建设

积极推进校内跨学科师资、境内外行业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科研院所专业技术人员联合协同，组建应对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驱动的新经济发展急需的融通型专业师资。适应融通型人才培养要求，深挖专业课程交叉融通元素，促进教师融通理念创新，建设勇于创新、德才兼备、造诣深厚，学科背景交叉、学缘结构合理的与融通专业配套数量的教师团队或教研室。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内容见Q/ZUEL1.5《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6.5 资源平台建设

以“资源融通、创新驱动、开放共享”为核心理念，加快推动优质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以课程教材建设为重要抓手，建设丰富财经政法深度融合课程库与教材库。深化校企合作，强化产教融合，共建财经政法深度融合实习实践基地。打造品牌学术科研平台，设立财经政法深度融合讲授主题，营造财经政法融通学术氛围，全面提升学生的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内容见Q/ZUEL1.6《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 7 评价与持续改进

7.1 建立融通型学院建设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对建设质量进行评价。

7.2 根据评价结果，明确改进目标，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融通型学院建设质量。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标准

Q/ZUEL 1.2—2025

---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Programs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融通型专业定位与特色

5 培养目标

6 培养模式

6.1 传统融通实验班

6.2 主辅修双学士学位融通项目

6.3 双学士学位项目

6.4 融通型微专业

7 培养方案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附录 A（资料性） 融通型专业示例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从建设定位、培养目标、培养方案、培养模式、评价与持续改进等方面为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的建设定位、培养目标、培养方案、培养模式、评价与持续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

以经济学、法学、管理学学科为基础，通过跨学科知识体系重构与实践能力整合，培养兼具财经与政法跨学科知识与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的新型学业方向。其目的是让学生能够跨越学科界限，建立跨学科的知识体系和思维模式，具备综合运用财经与政法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应对现代社会中经济管理活动与法律规范交织的复杂问题。

## 4 融通型专业定位与特色

紧跟时代发展和国家需要，紧扣新文科建设交叉融通战略要义，科学把握财经政法主干学科之间的学理关系，遵循人才培养规律，深化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的人才培养理念和“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的复合型人才培养目标，支撑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定位。

## 5 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经济、法律和管理领域融通的理论知识与专业分析方法，知晓国内外相关法律制度，熟悉经济与管理运行机制和发展规律，了解前沿科技动态趋势，能够灵活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具有融通型、创新性、国际化、有素养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6 培养模式

融通型专业培养模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模式，各种培养模式对应的融通型专业示例见附录 A。

### 6.1 传统融通实验班

具有明确的专业方向，依据专业方向制定培养方案，包含 3 门以上专业核心融通课程。学生完成要求学分和融通方向论文，可获得该专业学士学位。

### 6.2 主辅修双学士学位融通项目

6.2.1 独立辅修项目（课余班）。在学习主修专业同时，学生利用周末等课余时间辅修另一门财经或法学专业，完成辅修专业学分和论文，可获得主辅修双学士学位。

6.2.2 主辅修融通项目。学生从主修专业经过二次选拔进入融通型专业，在主修专业培养方案基础上增加跨专业课程学分，完成要求学分和融通方向论文，可获得主辅修双学士学位。

### 6.3 双学士学位项目

学生高考后直接进入财经政法融通专业，该专业具有独立的培养方案，开设融通基础理论课程、学科大类交叉课程、专业核心融通课程等系列融通课程。学生完成要求学分和融通方向论文，可获得双学士学位。

### 6.4 融通型微专业

学生入校后经过申请选拔进入微专业学习，同时主修原专业课程。学生完成微专业学分，可获得微专业学习证明。

## 7 培养方案

7.1 按照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制定财经政法融通型人才培养方案，充分体现财经政法学科优势和融通特色，培养学生人文素养、科学素质、融通知识、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7.2 搭建科学合理的融通课程体系，融通学科模块化设计以适配学生不同阶段的多元需求，学分学时设置合理。

(1) 独立辅修项目（课余班）要求学生在大二年级上学期报名，第四至第八学期参加学习。学习时间共五个学期，学生按照辅修专业教学计划中课程规定要求完成 50 学分，需包含不少于 3 门融通型课程。

(2) 融通型微专业学制为 1 年，设置 5-8 门课程，需包含 3 门以上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

(3) 其他融通型专业可设置不超过 180 学分的课堂教学、素质教育、实践教学，课堂教学中的通识教育、大类平台、专业方向可结合融通专业特点开设融通基础理论课程、学科大类交叉课程、专业核心融通课程，学生需要学习专业核心融通课程不少于 3 门。

##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8.1 建立融通型专业建设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对建设质量进行评价。

8.2 根据评价结果，明确改进目标，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融通型专业建设质量。

附 录 A  
(资料性)  
融通型专业示例

融通型专业示例见表 A.1。

表 A.1 融通型专业示例

融通专业项目		代表性专业或项目
传统融通实验班		国际经济与贸易（融通型创新人才实验班）
主辅修 双学士 学位融 通项目	独立辅修项目 （课余班）	法学（辅修） 金融学（辅修） 经济学（辅修）
	主辅修融通项目 （非课余班）	“经济学+法学”双学位实验班
双学士学位项目		“法学+经济学”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 “国际经济与贸易+国际法”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
融通型微专业		“商业风险法律调控”微专业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Courses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言

引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课程理念

5 课程目标

6 课程体系

6.1 建设思路

6.2 基础理论课程

6.3 学科大类交叉课程

6.4 专业核心融通课程

7 课程实施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从建设理念与目标、课程体系、课程实施、评价与持续改进等方面为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出了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的建设理念与目标、课程体系、课程实施、评价与持续改进。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

以培养复合型人才为目标，打破学科界限，将财经领域与政法领域的知识深度融合的新型知识体系。其核心在于通过跨学科整合、实践导向教学和数字化应用，培养学生综合运用财经与法律知识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适应现代社会对“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人才的需求。

## 4 指导思想

坚持立德树人，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课程体现跨学科性，反映财经政法跨学科先进的核心理论和成果，强调财经政法深度融合。

## 5 课程目标

以培养“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的复合型人才为核心，体现财经政法跨学科融通，培养学生掌握扎实的经济、法律和管理领域融通的理论知识，具备跨专业实践技能和职业素养，提升发展竞争力。

## 6 课程体系

### 6.1 建设思路

财经政法融通的核心课程采用“三层次递进”架构，进行模块化设计以适配学生不同阶段的多元需

求。财经政法融通核心课程体系包括基础理论课程、学科大类交叉课程和专业核心融通课程。融通课程体系见表 1。

表 1 融通核心课程体系

融通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基础理论课程		经济学通论
		管理学通论
		法学通论
学科大类交叉课程		法经济学/法律经济学
		法商管理/企业合规管理
		数字经济法学/数字法学
专业核心融通课程	宏观经济运行及其法律规范	财税与财税法
		金融市场与金融法
		国际经贸规则
	中观产业运行及其法律规范	反垄断法与竞争政策
		产业经济与产业政策法
	微观企业和个人行为及其法律规范	公司治理与企业合规
劳动法与劳动关系		

## 6.2 基础理论课程

基础理论课程是面向全校各专业开设的通识课程，旨在介绍经济学、管理学和法学等领域的一般性理论框架和知识体系，包括经济学通论、管理学通论和法学通论。

### 6.2.1 经济学通论

本课程介绍经济学基本原理和理论，旨在帮助学生理解经济现象、分析经济问题，并掌握经济学的基本分析工具。

### 6.2.2 管理学通论

本课程介绍管理学基本理论、方法和实践，旨在帮助学生理解管理的基本概念、原理和工具，培养管理思维和解决实际管理问题的能力。

### 6.2.3 法学通论

介绍法学基本理论、法律体系和法律实践的课程，旨在帮助学生理解法律的基本概念、原理和功能，培养法律思维和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

## 6.3 学科大类交叉课程

学科大类交叉课程是经济学、管理学和法学等一级学科层面上体现交叉融通的课程，旨在分析法律的经济逻辑和经济后果，以及经济运行和管理实践中的法律问题，包括且不限于以下课程：

### 6.3.1 法经济学/法律经济学

结合法学和经济学的理论与方法，旨在分析法律规则、制度和政策的经济效应，并探讨如何通过法律实现效率最大化。

### 6.3.2 法商管理/企业合规管理

结合法学与管理学知识的跨学科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在商业环境中运用法律知识进行决策和管理的能力。

### 6.3.3 数字经济法学/数字法学

涵盖数字技术、电子商务、数字保护等相关的法律问题，旨在培养学生数字化素养，并探讨经济学前沿研究领域的相关法律问题。

## 6.4 专业核心融通课程

专业核心融通课程是经济、管理和法律各分领域深度融通的课程，旨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及其法律规范、中观产业运行及其法律规范、微观企业和个人行为及其法律规范，包括且不限于以下课程：

### 6.4.1 宏观经济运行及其法律规范

#### (1) 财税与财税法

研究财政税收理论实践及其法律制度的学科，涵盖财政法、税法等领域，旨在通过法律规范政府财政行为、保障纳税人权益。

#### (2) 金融市场与金融法

介绍金融市场的基本运行规律，金融法学的基本原理，金融法的基本制度和框架以及现行金融业务中常见的法律问题，旨在让学生了解金融法及相关概念，掌握金融法体系及其所调整的法律关系。

#### (3) 国际经贸规则

研究国际贸易实践中的法律规则与制度，旨在培养学生在跨国经济法律领域的专业能力。

### 6.4.2 中观产业运行及其法律规范

#### (1) 反垄断法与竞争政策

研究反垄断法的基本理论、法律框架及其实际应用，旨在帮助学生理解和分析市场竞争中的垄断行为及其法律规制。

#### (2) 产业经济与产业政策法

介绍产业经济相关理论及其产业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中的法律规范，旨在帮助学生理解产业经济发展规律的同时了解产业政策面临的各种法律规范。

### 6.4.3 微观企业和个人行为及其法律规范

#### (1) 公司治理与企业合规

介绍公司治理的理论与实践，帮助学生掌握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需要严格遵守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道德准则及公司章程，以在公司治理、合同管理、劳动用工、税务财务、知识产权等全业务链条中，确保企业始终在合法合规轨道上运行。

#### (2) 劳动法与劳动关系

介绍劳动法学基本原理、劳动实体法律制度和劳动程序法律制度，旨在帮助学生理解劳动关系的法律规范及其相关问题。

## 7 课程实施

基础理论课程作为必修课程面向全校各专业开设。经管类专业开设法学通论，法学类专业开设经济学通论和管理学通论，非经管类专业开设经济学通论、管理学通论和法学通论。

学科大类交叉课程作为选修课程面向全校各专业开设，作为必修课程面向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开设。

专业核心融通课程作为选修课程面向全校各专业开设，作为必修课程面向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开设。

学校建设与融通课程配套的教学资源库，运用虚拟仿真、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深度赋能，实现“1+1+1>3”的融通效应。

##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8.1 建立融通型课程建设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对课程质量进行评价。

8.2 根据评价结果，明确改进目标，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融通型课程建设质量。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标准

Q/ZUEL 1.4—2025

---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Textbooks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指导思想

5 建设目标

6 融通型教材分类及内容

6.1 元素融通

6.2 部分融通

7 教学适用性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附录 A（资料性） 《法商管理》目录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从指导思想、建设目标、教材分类和内容、教学适用性、评价与持续改进等方面为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的指导思想、建设目标、教材分类和内容、教学适用性、评价和持续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

将财经与政法相关知识深度融合，以培养“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的新时代融通型人才为目标的高等教育教学资料。它打破传统学科界限，通过系统地重构知识体系，将财经领域的专业知识与政法领域的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有机结合，使学生能够从多学科角度理解和解决实际问题。

## 4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推动经法管主干学科交叉融合，体现“融通型、创新性和开放式”人才培养特色，符合“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人才培养目标。

## 5 建设目标

融通型教材建设以社会整体系统运行为核心，从经济学、法学、管理学角度进行深入分析，突出经、法、管主干学科交叉融合，体现“融通型、创新性和开放式”培养特色，实现财经政法学科深度融合。

## 6 融通型教材分类及内容

按照融合深度由浅入深分为元素融通、部分融通和深度融通。

### 6.1 元素融通

教材内容是相对独立的财经学科章节或政法学科章节，重点阐述某一学科体系的理论知识，内容中包含另一学科领域知识，有部分财经与政法融合知识内容。

### 6.2 部分融通

教材内容不仅包含财经学科章节与政法学科章节，而且能够在部分章节利用相关学科理论分析阐释财经学科知识与政法学科知识的内在关系，进行交叉学科知识融合设计。

### 6.3 深度融通

教材内容的全部或绝大部分章节围绕财经政法融合学科内容进行组织安排，并利用相关学科理论深入分析阐释财经与政法的内在联系，对交叉学科知识进行深度融合设计，使学生可以理解和掌握财经政法多学科融通知识与技能。具体示例可参见教材《法商管理》（胡川、万华、毛江华，北京大学出版社，2023），其目录见附录A。

## 7 教学适用性

教材体系合理，内容涵盖财经政法融合学科主要相关知识内容，以及国内外相关学科先进的核心理念、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的先进成果，体现学科知识积累和相关创新成果。结构层次明晰，系统完整。

符合财经政法融通型人才培养目标，遵循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组织教学和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有助于培养学生跨学科专业能力的融通教材。

## 8 评价与持续改进

8.1 建立融通型教材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对建设质量进行评价。

8.2 根据评价结果，明确改进目标，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融通型教材建设质量。

附 录 A  
(资料性)  
《法商管理》目录

第一篇 法商管理的概念与理论

第一章 法商管理的概念与体系 .....	3
第一节 法商管理产生的背景 .....	4
第二节 法商管理的概念和内涵 .....	10
第三节 法商管理学的框架体系 .....	18
第二章 法商管理的理论基础与演变过程 .....	24
第一节 法商管理的理论基础 .....	26
第二节 法商管理的演变过程 .....	37

第二篇 法商实体与企业制度

第三章 企业制度类型 .....	53
第一节 个体工商户与《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	54
第二节 个人独资企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	57
第三节 合伙企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	64
第四节 公司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74
第四章 企业法人与法人治理 .....	90
第一节 法人的概念与类型 .....	91
第二节 自然人与公司法人 .....	95
第三节 法人治理模式 .....	102
第五章 国有企业制度与国有企业改革 .....	114
第一节 国有企业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	115
第二节 国有企业经营方式 .....	127
第三节 国有企业改革与现代企业制度建设 .....	129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的形态与制度 .....	140
第一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141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145
第三节 外资企业 .....	152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	156
第七章 企业集团与多级治理 .....	174
第一节 企业联合体与企业集团 .....	175
第二节 集团的治理制度与模式 .....	185

## 第三篇 法商运营与法条解读

第八章 资本运作与相关法条解读 .....	201
第一节 公司合并、收购与重组 .....	202
第二节 企业竞争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	214
第三节 反垄断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 .....	224
第九章 物资管理与相关法条解读.....	237
第一节 企业物资与物权法 .....	238
第二节 所有权与他物权 .....	248
第十章 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法条解读.....	258
第一节 人才管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	259
第二节 人才吸引、保留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	269
第十一章 知识产权管理与相关法条解读 .....	288
第一节 知识产权与企业管理 .....	289
第二节 商标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	293
第三节 著作权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	299
第四节 专利权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	308
第十二章 法商环境与相关法条解读.....	313
第一节 物理环境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14
第二节 互联网与《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 .....	323

# Q/ZUEL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标准

Q/ZUEL 1.5—2025

---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Teaching Staff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建设目标

5 建设内容

5.1 融通型师资能力构成

5.2 跨学科知识融合能力

5.3 融合式课程设计能力

5.4 跨学科学术研究能力

5.5 跨学科团队协作能力

5.6 持续学习与提升能力

6 评价与持续改进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戩、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从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评价与持续改进等方面为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的建设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评价与持续改进。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教师队伍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

高等教育领域中以培养“懂经济、通法律、善管理”的融通型人才为目标，具备跨学科知识融合能力、融合式课程设计能力、跨学科学术研究能力、跨学科团队协作能力、持续学习与提升能力的教师。

## 4 建设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提升财经政法融通型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创新思维、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财经政法融通型教师队伍。

## 5 建设内容

### 5.1 融通型师资能力构成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能力主要包括跨学科知识融合能力、融合式课程设计能力、跨学科学术研究能力、跨学科团队协作能力、持续学习与提升能力，见图1。



图1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能力框架图

## 5.2 跨学科知识融合能力

具有融合财经政法跨学科知识的意识，兼具“专才”深度与“通才”广度，既能深耕单一学科，又能在交叉领域构建知识网络。

## 5.3 融合式课程设计能力

能开发财经政法跨学科课程，设计财经问题法律化分析、法律规则经济效应评估等教学模块；阐释财经活动中的法律边界、法律规则对经济与管理行为的影响等。

能开发具有“财经+政法”复合场景的真实教学案例库，如解析某公司财务舞弊的法律责任，以“平台经济反垄断”阐释市场竞争法与企业战略的关联等案例。

能运用跨学科思维导向教学方法，培养学生从“财经合理性”与“法律合法性”双维度分析问题的能力，鼓励学生提出跨学科解决方案。

## 5.4 跨学科学术研究能力

具有财经政法交叉学科领域研究能力，聚焦财经政法融合的前沿问题，开展跨学科研究；能运用经济学、管理学分析工具解读法律规则效果，或通过法律实证研究揭示经济现象、管理行为等。

具有跨学科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能力，提升课堂教学前沿性。

## 5.5 跨学科团队协作能力

能与财经政法领域跨学科教师组建融通型科学研究团队，开展正式或非正式交流，合作开展科学研究、开发课程、编写融通教材等，推动学科交叉融合。

## 5.6 持续学习与提升能力

面对财经政策和法律体系的动态变化，以及专业知识的更新迭代，具备持续学习与快速更新知识体系的能力。

## 6 评价与持续改进

- 6.1 建立融通型师资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对建设质量进行评价。
  - 6.2 根据评价结果，明确改进目标，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不断提升融通型师资建设质量。
-

# Q/ZUEL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标准

Q/ZUEL 1.6—2025

---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Construction of Integrated Resource Platforms in Economics and Law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建设目标

5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框架

6 建设原则

6.1 学科引领，融通创新

6.2 数字赋能，智慧管理

6.3 联动各方，多元协同

6.4 服务需求，实践导向

7 核心建设内容

7.1 资源整合与共享平台

7.2 数字化支撑平台

7.3 协同育人网络

8 建设路径

8.1 分阶段推进

8.2 动态调整

8.3 核心抓手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面推进的背景下，交叉学科下的人才培养已成为破解复杂系统性问题、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关键突破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强国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构建学院、专业、课程、教材、师资、资源平台等“六位一体”融通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全方位融通育人格局，特制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经政法融通建设标准体系，主要由6项标准构成，分别是：

- 财经政法融通型学院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专业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课程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教材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师资建设指南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本文件《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从建设目标、建设原则、核心建设内容、建设路径等方面为建设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提供指导。

#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列明了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的建设目标、建设原则、核心建设内容、建设路径的要求。本文件适用于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财经政法融通

体现我校学科特点和学科优势的融合财经与政法相关学科的知识领域，财经指经济类与管理类相关学科，政法指法学类相关学科。

### 3.2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以学校特色和优势学科为基础，依托数字化技术手段和开放共享机制，整合校内外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资源形成的以实践育人为导向的平台与组织，主要包括各类课程教材库、实习实践基地、学术科研平台、竞赛与实践研究项目等。

## 4 建设目标

通过财经政法跨学科资源整合，多主体协同合作，进一步打破学科壁垒、贯通理论与实践、链接校内外全链条服务支撑，构建“学科交叉—资源融通—实践创新”三位一体的育人生态系统，为不断提升财经政法深度融通人才培养特色和能力，实现建设“财经政法深度融通特色鲜明的世界一流大学”办学目标提供资源保障。

## 5 财经政法融通资源平台建设指南框架

财经政法融通型资源平台建设指南框架包括建设原则、核心建设内容和建设路径等3个维度，第6章到第8章规定了各个维度的具体内容。

## 6 建设原则

### 6.1 学科引领，融通创新

以学校经管主干学科专业为基础，推动财经政法学科间知识融合，资源共建共享共用。

## 6.2 数字赋能，智慧管理

依托数字化技术，实现资源高效整合、精准匹配、动态更新与智慧管理。

## 6.3 联动各方，多元协同

联动校内外各类育人主体，构建多元协同育人生态。

## 6.4 服务需求，实践导向

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强化产教融合与实践导向。

# 7 核心建设内容

## 7.1 资源整合与共享平台

### 7.1.1 课程资源库

以财经政法深度融通为导向，分层建设基础理论课程、学科大类交叉课程和专业核心融通课程。整合在线课程、虚拟仿真实验、专业知识图谱等数字化资源，推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创新。引入国际高校优质课程资源，开发全英文课程，促进课程教学内容与国际接轨。

### 7.1.2 教材资源库

**跨学科教材开发：**围绕财经、政法等学科交叉领域，组织教师与行业专家联合编写特色教材，强化理论与实践融合，融入本土案例与最新行业动态。

**数字化资源配套：**开发与教材配套的在线资源库，包括课件、视频讲解、互动习题及拓展阅读模块，支持动态更新与个性化学习需求。

**案例库共建共享：**联合政府部门与企事业单位等实务部门，共建财经政法融通特色案例库，收录司法判例、企业合规案例等，为教学与实践提供鲜活素材。

### 7.1.3 实习实践基地网络

充分发挥实验教学中心功能，探索虚拟仿真、大数据分析等新技术在财经政法跨学科实践教学中的应用。深化校企合作，加强产教融合，共建财经政法深度融通实习实践基地，提升跨学科学生实习接纳能力，提升实践育人实效。

### 7.1.4 学术科研平台

打造品牌学术平台，设立财经政法深度融通讲授主题，营造财经政法融通学术氛围。推动智库报告、学术论文等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案例、教材内容，促进科研反哺教学。

### 7.1.5 创新与成果培育平台

**大创项目管理：**组建财经政法交叉融合研究生团队，配备跨学科导师力量，重点支持财经政法深度融通选题立项。

**学科竞赛支持：**整合教学竞赛信息资源，提供赛事辅导与专家指导，重点培育和支持财经政法融通赛事项目，将竞赛成果纳入教学资源库共享，形成“以赛促教”的良性循环。

毕业论文与实践教学项目：设置财经政法跨学科选题，建立学术导师与行业导师协同指导机制，推动形成毕业论文和实践研究成果的交叉融通特色。

## 7.2 数字化支撑平台

### 7.2.1 智慧管理平台

构建一站式资源门户，集成课程、教材、实践等模块功能，支持资源检索与共享服务。开发数据可视化工具，实时监测资源使用情况，支撑教学改革决策。推动平台与教务、科研系统互联互通，消除数据孤岛。

### 7.2.2 教学辅助工具

开发智能学习助手，集成答疑、行为分析、个性化推荐功能，推动“以学为中心”模式转型。探索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技术在实验教学与案例研讨中的应用。

### 7.2.3 数据治理体系

制定统一数据标准与接口规范，保障平台与外部系统数据兼容性。建立数据安全机制，明确隐私保护与权限管理规则，定期开展安全审计。

## 7.3 协同育人网络

### 7.3.1 校企协同

与财经政法行业领军企业共建实践基地与联合实验室，开发行业前沿课程与实训项目。推动企业导师参与课程设计、教材编写与毕业指导。

### 7.3.2 校际协同

联合区域高校与同类型高校组建学科联盟，共享通识课程、实验平台与师资资源。开展跨校学术交流活动，共建交叉学科研究团队，联合申报重大科研项目。

### 7.3.3 校地协同

对接地方发展需求，发挥学科专业优势，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实践。建设地方特色案例库，将区域真实问题转化为教学与科研课题。

### 7.3.4 国际协同

拓展与国际高校合作，共建双学位项目、国际暑期学校等联合培养平台。引入国际职业资格认证体系，推动人才培养标准与国际接轨。

## 8 建设路径

### 8.1 分阶段推进

根据平台建设实际情况，分阶段制订初期、中期和远期发展规划，在夯实基础前提下做出特色，形成品牌。

### 8.2 动态调整

定期评估平台运行效果，结合技术发展、政策变化和师生需求，灵活优化建设重点。优先解决资源分散、数据孤岛、协同不足等瓶颈问题，逐步向纵深推进。

### 8.3 核心抓手

**资源提质：**以融通型课程、教材为核心，持续更新交叉领域资源，强化理论与实践融合。课程方面，加大建设“财经+政法”融通课程，分层建设理论基础通识课程、学科大类交叉课程和专业核心融通课程。教材方面，根据融通型课程体系加快建立相应的教材，同时推动科研项目与教学深度融合，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体系的案例库和教材，将理论与实践融合进案例教学，形成“理论+实践”双轨教学模式。

**技术赋能：**依托数字化工具提升资源匹配效率，推动教学模式向智能化、个性化转型，持续推动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

**协同增效：**通过财经政法学科交融、校企共建、校际联动、国际合作，形成多方参与的资源共建共享生态。

---

### 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应用指南

Guidelines for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Classroom Teaching by Teachers

2025-05-08 发布

2025-05-08 实施

---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引 言

1 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4 应用原则

4.1 坚持立德树人

4.2 坚持融合创新

4.3 坚持以人为本

4.4 坚持安全可靠

5 教学过程应用

5.1 教学设计

5.2 教学实施

5.3 教学评价

6 规范使用建议

6.1 遵纪守法

6.2 保护隐私，防范风险

6.3 恪守学业学术诚信

6.4 确保数据的真实及准确性

6.5 合理使用，避免过度依赖

6.6 加强监管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提出。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务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彧、钱学锋、杜兴洋、王芹、柳正华、郝新春

## 引 言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迅猛发展，其在教育中的作用已经从效率工具升级为教育生态重构者，未来人工智能将进一步渗透到教育全链条，助力构建更包容、高效、终身化的学习体系。

为响应国家“人工智能+”行动战略部署，充分发挥人工智能在建设教育强国和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中的积极作用，通过人工智能与教育的系统融合，引导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全面提升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有效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资源，创新课堂教学方式，提升课堂教学质量，特制定本文件。

# 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应用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教师课堂教学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原则、教学过程应用、规范使用建议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教师科学、规范地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课堂教学，创新教学方式，提升教学质量。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用机器模拟、实现和延伸人类的感知、思考、行动等智力与行为能力的科学与技术，包括自然语言处理、语音识别、图像识别和处理、情绪检测、人工创作等。本文件中的人工智能泛指各种处于创新和应用前沿的人工智能技术。

## 4 应用原则

### 4.1 坚持立德树人

应用人工智能应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人的身心发展规律，培养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和创新精神。以价值理性引导工具理性，利用人工智能推动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注重因材施教，促进学生个性发展和全面发展。

### 4.2 坚持融合创新

应用人工智能应坚持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同时，学校也为教师更好地利用人工智能提供良好的理念、方法、制度、体系和环境支持，推动技术与教育的深度结合，形成人工智能时代高质量、个性化的课堂教学模式。

### 4.3 坚持以人为本

应用人工智能应坚定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必须加强创新教育，加强人的创新能力的培养。严格评估和防范人工智能的伦理和社会风险，避免对学生身心健康和社会价值观产生负面影响。探索有效的应用方式和处置机制，确保人工智能应用的合法性与规范性。

### 4.4 坚持安全可靠

应用人工智能应坚持安全性和可靠性，确保人工智能应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规定。在数据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和公开的过程中，强化安全意识，防范潜在的风险和威胁，确保学生数据隐私安全，培养学生对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的意识，保障人工智能在课堂教学应用中的安全稳定。

## 5 教学过程应用

人工智能技术在教学过程的运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教学环节和场景。

### 5.1 教学设计

#### 5.1.1 获取、制作教育资源

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快速搜索和筛选教学资源，并依据教学需要进行选择、管理、制作，生成个性化教案，因材施教，提高课堂教学效果。

#### 5.1.2 设计教学活动

依据教学目标，设计融合人工智能技术资源的教学活动。根据学生的学习习惯、兴趣和特点，利用人工智能提供智能化课程设计建议，帮助优化教学内容和方法。

### 5.2 教学实施

#### 5.2.1 教学活动组织与管理

依据教学目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资源组织教学内容，有序组织课堂教学活动。通过智能互动教学系统，激发学生兴趣，提升学生课前、课中、课后全过程教学参与度和交流主动性，实现人工智能赋能知识传授、能力塑造与价值引领的统一。

#### 5.2.2 学情分析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对学生课堂学习行为、课堂练习、课后作业等综合多模态数据进行分析，识别学生认知、情感和行为特征，分析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智能评测和反馈。

#### 5.2.3 教学分析

利用人工智能跟踪学生的学习进度和反馈，分析学生课堂表现和反馈，掌握学生的实际学习情况，动态调整教学策略，确保教学内容与学生实际需求匹配。

#### 5.2.4 情景式教学

借助人工智能技术，创建和模拟真实世界环境，生成定制化的教学资源 and 互动场景，创造身临其境的学习体验，增强课程设计的丰富性和实用性。

#### 5.2.5 个性化辅导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跟踪学生的学习情况和需求，分析学习者特征，生成个性化学习路径，提供个性化的教学内容、作业辅导和答疑，帮助学生掌握知识点，实现因材施教。

### 5.3 教学评价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对教学行为、教学效果进行客观、系统化的评价。通过无感采集完整还原授课细节，分析和处理教与学的的数据，获得精准、客观和及时的教學评价反馈，发现教学中的问题并针对性地进行改进和优化，从而促进教學质量的提升。

## 6 规范使用建议

### 6.1 遵纪守法

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使用人工智能危害国家安全和利益、损害国家形象或宣扬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 6.2 保护隐私，防范风险

全面了解生成式人工智能的风险、局限性与不足，严格保护个人隐私、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确保在使用过程中不泄露相关数据。在使用人工智能过程中应避免原始数据的共享，不能将带有身份信息的数据直接上传，保障各种关键信息不被大模型获取。

### 6.3 恪守学业学术诚信

人工智能生成的内容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或相关要求做好标注或说明，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尊重知识产权，关注使用过程中的合规性和版权问题，符合科研伦理和学术规范。

### 6.4 确保数据的真实及准确性

加强对人工智能提供的信息进行查验，不盲目轻信大模型生成的相关内容，对其生成的信息应检查可靠来源，以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6.5 合理使用，避免过度依赖

引导学生合理、正确使用人工智能辅助学习，引导学生保持批判性思考，对工具生成的内容进行分析，找出其中的不足与偏差，既让大模型成为一种有效赋能，又能持续提升学生对人工智能的理解力、应用力和创造力。

### 6.6 加强监管

加强对学生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的监管，明确规定学生课业使用人工智能工具的边界，并定期进行监督和指导，以确保学生在使用工具时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南湖大道182号

邮编：430073

电话：027-88386114